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ST 宝实

公告编号：2021-017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志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金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健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以下简称“原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的通知》（深证上〔2020〕129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规”）相关规定，公司未触及新规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且未触及原规则暂停上市情形，符合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条件。公司将于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五个交易日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关于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是否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决定。公司股票交易能否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38,656,36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77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88
第十节 公司治理.....	6959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70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777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7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宝塔实业、本公司或公司	指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宁国运	指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宝塔石化公司、宝塔石化	指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重要股东
物资商贸公司、物资商贸	指	宁夏西北轴承物资商贸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进出口公司	指	西北轴承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装备制造公司	指	宁夏西北轴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轨道交通公司	指	宁夏西北轴承轨道交通轴承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机械公司	指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桂林海威	指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保融金	指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惠金保理	指	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鞍太锻	指	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
利安达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银川中院	指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管理人	指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重整计划》	指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重大事件	指	对上市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宝实	股票代码	00059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宝塔实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aota Indu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NXZ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志磊		
注册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 63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21		
办公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 630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21		
公司网址	www.nxz.com.cn		
电子信箱	btsy000595@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腾	樊艳
联系地址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 630 号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 630 号
电话	0951-8697187	0951-8697187
传真	0951-5610017	0951-5610017
电子信箱	btsy000595@126.com	btsy000595@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远洋国际号远洋国际 E 座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小微、刘英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204,908,810.90	311,233,895.22	-34.16%	432,317,73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803,619.31	-315,215,411.93	103.43%	-98,194,42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5,643,975.32	-301,263,535.34	26.41%	-110,726,22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4,183,612.33	10,694,160.70	-1,915.79%	28,770,727.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41	102.44%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41	102.44%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7%	-67.00%	70.37%	-12.02%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总资产（元）	1,582,975,387.23	1,524,548,101.11	3.83%	1,828,600,91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929,924,269.01	315,387,424.74	194.85%	625,504,054.15
----------------------	----------------	----------------	---------	----------------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204,908,810.90	311,233,895.22	无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0,025,175.54	23,514,200.78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94,883,635.36	287,719,694.44	无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501,761.10	54,989,417.38	51,236,888.96	51,180,74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66,393.10	-7,439,828.74	-20,690,783.19	59,500,62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320,901.56	-27,464,977.06	-18,100,608.12	-155,785,20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5,607.37	-1,227,369.59	-4,927,466.95	-183,943,168.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8,431.33	-379,595.86	343,239.16	无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48,696.13	4,303,796.13	4,715,296.14	无
债务重组损益	240,183,587.37	208,613.64		无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38,347,603.14			无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039,166.92	-18,623,217.09	7,545,759.33	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26,426.16	410,000.00		无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84,371.82	-59,111.35	29,645.06	无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023.34	-69,415.24	42,847.81	无
合计	226,447,594.63	-13,951,876.59	12,531,801.7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轴承、船舶电器的生产与销售。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轴承业务，产品主要应用于石油机械、冶金轧机、重载汽车、轨道交通、铁路货车等领域。船舶电器产品主要应用在航母、军舰和大型船舶上。

（二）生产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销售是生产经营的中心环节，采购、生产均围绕销售进行，公司收到意向性订单后，由技术研发部门组织新产品开发，试制成功后组织生产。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对于部分通用产品，在确保质量达标前提下，公司委托其他公司代加工，以提高产品生产效率。

（三）行业情况

由于疫情原因，上半年我国轴承行业进入了一个低谷期，但随着疫情防控取得有效进展，下半年轴承行业开始全面稳步小幅增长。1~12 月份，117 家企业累计完成主营业务收入 930.65 亿元，同比增加 9.81%；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的企业为 62 家，占 117 家企业的 52.99%，同期下降的企业为 55 家，占 117 家企业的 47.01%。增长四成以上的企业基本是为工程机械、载货汽车、矿山设备和风电等投资类行业配套的单位。

当前，我国正处于向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期，也是我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年，我国轴承行业在产品质量、产业结构、研发能力、生产效率等方面与国际先进水平还存在较大差距，轴承行业实现提质增效升级的任务目标依旧艰巨。国家“十四五”规划提出，“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完善综合运输大通道、综合交通枢纽和物流网络，加快城市群和都市圈轨道交通网络化。”轴承作为装备制造领域的基础配套部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大型冶金矿山装备、大型石油等轴承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公司在石油机械、冶金轧机、轨道交通、铁路货车轴承等产品领域，具有明显技术优势，同时公司已开始投建“西北轴承高端轴承产业基地项目”，不断向高附加值的高端轴承领域开拓。公司轨道交通轴承中“城轨 B 型车轴箱轴承”已取得地铁轴承生产资质，制造技术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成为国内首家实现地铁 B 型车轴箱轴承市场销售的生产厂商。2019 年公司研发的地铁轴承分别获得中国机械工

业联合会技术进步二等奖和宁夏自治区科技进步三等奖；同时公司获得中铁检验认证中心签发的《铁路产品认证证书》，公司铁路货车轴承产品已达到 CRCC 有关生产制造和质量管理标准要求，2020 年经过招投标获得中国铁路局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铁路轴承订单。

在船舶电器方面，海军舰艇目前处于高速稳定的发展期，舰艇设备未来几年需求处于稳定增长状态。国内目前具有从事船舶消磁设备的研制和生产的的企业，除桂林海威外，还有少量央企下属单位从事科研及部分设备和零部件生产。公司船舶消磁器业务市场占有率居首位。

（注：数据来源于中国轴承行业网）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公开拍卖转让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与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轴承业务核心竞争力

1.老牌轴承上市公司，具有较强研发实力。公司充分利用现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地方联合共建工程实验室和专业性的轴承研究所提升研发实力，通过多年发展，培养出一支有较高研发能力的团队，公司目前拥有授权专利 12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同时，公司加强与国家有关科研院所和高校的合作，共设联合性研发创新平台中心，以此不断加快自身人才培养和缩短产品的研发周期。

2.通过多项体系认证，具有完整军工认证体系。1996 年通过国家计量体系确认，1997 年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6 年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2007 年通过 ISO/TS16949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8 年通过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的圆锥滚子轴承出口商品免验审查，2016 年取得 GJB9001B 武器装备质量体系认证证书，2018 年，通过新版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19 年取得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以及 CRCC 铁路产品认证证书。

3.拥有国家驰名商标，具有较高品牌效应。NXZ 品牌，是中国驰名商标，在业内拥有较高知名度和较强影响力，拥有国家及地方科技创新资金支持的多项重大科技建设和科技创新项目，是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4.建有高端轴承产业基地，具有较强的装备实力。公司轨道交通轴承项目和高端轴承项目的快速建设，有效带动公司装备水平快速全面提升。目前公司拥有先进机械加工设备、检测仪器，包括轴承连续渗碳淬火热处理生产线和自动渗碳生产线、铁路货车轴承外套超磨自动生产线、内套超磨自动生产线、铁路货车轴承自动装配线、自动磷化生产线、自动装配线等。

（二）船舶电器业务核心竞争力

桂林海威几十年来主要从事舰船及航母消磁、扫雷设备的研发和配套生产。公司不遗余力自主研发，掌握了消磁、扫雷设备的核心技术，在行业中拥有核心竞争力和行业话语权。曾获得广西计算机推广应用成果奖一等奖，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拥有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军工保密三级资格单位认证，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装备承制单位认证等资质，在细分业务领域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04,908,810.90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4.16%。其中：轴承业务收入 168,454,874.32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6.33%；船舶电器收入 12,586,949.76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5.78%；汽车前轴收入 13,841,811.28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8.16%；其他业务收入 10,025,175.54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6.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03,619.3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3.43%；基本每股收益 0.01 元/股，较上年同期增长 102.44%；总资产 1,582,975,387.23 元，较年初增长 3.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9,924,269.01 元，较年初增长 194.85%。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04,908,810.90	100%	311,233,895.22	100%	-34.16%
分行业					
机械制造行业	182,296,685.60	88.96%	264,711,974.30	85.05%	-31.13%
设备制造行业	12,586,949.76	6.14%	23,215,753.10	7.46%	-45.78%
其他	10,025,175.54	4.89%	23,306,167.82	7.49%	-56.98%
分产品					
轴承	168,454,874.32	82.21%	201,325,597.90	64.69%	-16.33%
船舶	12,586,949.76	6.14%	23,215,753.10	7.46%	-45.78%
前轴	13,841,811.28	6.76%	63,386,376.38	20.37%	-78.16%
其他	10,025,175.54	4.89%	23,306,167.84	7.49%	-56.98%
分地区					

国外	1,604,004.87	0.78%	2,797,567.41	0.90%	-42.66%
国内	203,304,806.03	99.22%	308,436,327.81	99.10%	-34.0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机械制造行业	182,296,685.60	195,135,044.58	-7.04%	-31.13%	-19.29%	-15.70%
设备制造行业	12,586,949.76	5,364,869.12	57.38%	-45.78%	-37.49%	-5.65%
其他	10,025,175.54	19,937,193.33	-98.87%	-56.98%	-66.56%	56.97%
分产品						
轴承行业	168,454,874.32	182,539,316.58	-8.36%	-16.33%	-4.36%	-13.56%
船舶电气	12,586,949.76	5,364,869.12	57.38%	-45.78%	-37.49%	-5.65%
汽车前轴	13,841,811.28	12,595,728.00	9.00%	-78.16%	-75.26%	-10.68%
其他业务	10,025,175.54	19,937,193.33	-98.87%	-56.98%	-66.56%	56.97%
分地区						
国外	1,604,004.87	1,520,634.03	5.20%	-42.66%	-42.10%	-0.92%
国内	203,304,806.03	218,916,473.00	-7.68%	-34.09%	-28.77%	-8.0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制造行业	销售量	套	589,803	1,319,709	-55.31%
	生产量	套	264,760	296,272	-10.64%
	库存量	套	252,649	234,807	7.6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受疫情及公司重整影响，销售量减少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造行业	材料	96,965,937.73	48.36%	135,942,134.47	54.30%	-5.94%
制造行业	薪酬	58,878,987.01	29.37%	60,296,774.48	24.08%	5.29%
制造行业	能源	13,088,021.80	6.53%	21,345,253.21	8.53%	-2.00%
制造行业	折旧	28,098,798.38	14.01%	28,251,978.94	11.28%	2.73%
制造行业	其他	3,468,168.78	1.73%	4,521,035.89	1.81%	-0.08%
合计		200,499,913.70		250,357,176.99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轴承业务	材料	93,627,304.91	51.29%	100,732,588.01	53.02%	-1.73%
轴承业务	薪酬	51,818,720.30	28.39%	52,010,000.00	27.37%	1.02%
轴承业务	能源	10,980,090.27	6.02%	11,846,867.60	6.24%	-0.22%
轴承业务	折旧	22,694,846.87	12.43%	22,208,106.39	11.69%	0.74%
轴承业务	其他	3,418,354.23	1.87%	3,200,532.10	1.68%	0.19%
船舶电器	材料	2,742,904.82	51.13%	4,982,791.86	57.09%	-5.96%
船舶电器	薪酬	2,060,266.71	38.40%	3,154,705.21	36.15%	2.25%
船舶电器	能源	107,931.53	2.01%	185,385.61	2.12%	-0.11%
船舶电器	折旧	403,951.51	7.53%	404,928.22	4.64%	2.89%
船舶电器	其他	49,814.55	0.93%	360,880.11	0.00%	0.93%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公开拍卖转让辽宁鞍太锻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和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100%股权。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0,454,820.6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9.2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15%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	41,351,903.12	20.18%
2	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13,625,184.05	6.65%
3	甘肃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8,962,826.84	4.37%
4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8,503,770.97	4.15%
5	包头北奔重汽桥箱有限公司	8,011,135.64	3.91%
合计	--	80,454,820.62	39.2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4,166,518.9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6.1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银川三铭锻造有限公司	8,253,489.38	5.51%
2	建龙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5,444,799.19	3.64%
3	无锡华岱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657,918.50	2.44%
4	兰州铸英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534,322.60	2.36%
5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3,275,989.26	2.19%
合计	--	24,166,518.93	16.1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907,970.50	20,045,239.44	-55.56%	产品订单减少及运输费用重分类至合同履约成本所致。
管理费用	90,566,383.51	62,982,825.49	43.80%	增加职工安置费用及破产重整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24,226,483.81	24,170,403.54	0.23%	
研发费用	1,696,344.76	2,296,641.22	-26.14%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2020 年共开展 126 项研究项目，其中应用研究项目为 18 项，新产品开发项目 108 项，研发投入总计 1300 万元。主要研发成果为：

(1) 免维护调心滚子轴承研制。原有抽油机所用轴承为通用结构的开型轴承，因抽油机工作在荒山野外，后期补充润滑脂较为困难，且人工成本较高。为长庆油田开发的抽油机用长寿命免维护轴承，对轴承密封结构进行了重新设计，轴承在极限调心情况下也可防止润滑脂外泄、外界粉尘进入轴承内部，实现了轴承长寿命和免维护。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取得了一项实用新型专利：一种自密封调心滚子轴承，申报受理一项发明专利：带密封的调心滚子轴承，正处于实质审查阶段。

(2) 轨道交通轴箱轴承再制造工艺研究项目。确定再制造轴承的分解方法、缺陷判定规则、制定再制造轴承的检修规程、加工工艺方案和装配工艺方案。形成了 4 项轨道交通轴箱轴承再制造工艺厂内标准，申报了 3 项团体标准：滚动轴承、地铁车辆轴箱轴承；滚动轴承地铁车辆轴箱轴承台架试验方法；滚动轴承地铁车辆轴箱轴承专用润滑脂。项目完成后取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一种测量地铁轴箱轴承外圈挡边角度 20° 的装置。

该项目突破西方跨国公司对我国形成的技术壁垒。缩短检修时间、降低维修成本。截止目前，公司共接到轨道交通轴承制造订单 43 份，再制造轴承套数 3565 套，合同金额为 4224456.8 元。项目完成后，预计近两年，每年可形成轨道交通轴箱轴承再制造合计 2 万套，实现销售收入 1955 万元，利润可达 1000 万元以上。

(3) 城轨 A 型车转向架轴箱密封圆锥滚子轴承研制项目。掌握了轴承的设计、材料、热处理、制造和润滑等关键技术。采用计算机仿真辅助优化设计，建立实体模型及边界条件和应力云图。轴箱轴承外密封和内挡圈形成组合密封，并且对轴承滚子工作表面和内圈滚道表面进行凸度设计。此轴承已列入中国标

准 A 型地铁列车—系悬挂统型范围。公司已按中车标准化地铁 A 型车轴承项目要求完成 60 万公里型式试验。该项目的实施可突破西方跨国公司对我国形成的技术壁垒，打破跨国公司的产品垄断，为我国城市轨道交通行业的稳步、健康发展做出贡献。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70	190	-10.5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60%	15.40%	-1.80%
研发投入金额（元）	13,000,000.00	14,000,120.00	-7.1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34%	4.50%	1.8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324,873.69	421,374,447.53	-4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508,486.02	410,680,286.83	2.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183,612.33	10,694,160.70	-1,915.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60,184.90	140,000.00	27,728.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126.85	1,595,862.45	-82.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76,058.05	-1,455,862.45	2,756.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300,000.00	32,992,705.10	1,367.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64,730.00	12,916,393.50	77.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335,270.00	20,076,311.60	2,197.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838,864.14	29,313,870.79	943.3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36,957,161.21	1,426.38%	公司重整形形成债务重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否
资产减值	-93,778,676.24	-564.51%	计提商誉及存货减值	否
营业外收入	31,873,940.38	191.87%	税收减免、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5,760,826.91	34.68%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滞纳金	否
信用减值	-9,843,929.89	-59.26%	计提应收款项减值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75,544,860.83	23.72%	112,809,389.55	7.40%	16.32%	无
应收账款	120,192,618.57	7.59%	187,804,758.11	12.32%	-4.73%	无
存货	195,673,664.73	12.36%	254,358,027.27	16.68%	-4.32%	无
投资性房地产	8,904,085.53	0.56%	9,329,850.79	0.61%	-0.05%	无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无
固定资产	421,879,796.27	26.65%	434,650,751.36	28.51%	-1.86%	无
在建工程	10,855,571.75	0.69%	32,096,234.96	2.11%	-1.42%	无
短期借款		0.00%	251,484,517.92	16.50%	-16.50%	无
长期借款	286,961,704.86	18.13%	155,873,138.77	10.22%	7.91%	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 2016 年，公司申报的《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项目》获得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专项建设基金的支持，与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借款 3.44 亿元的借款协议，借款期限为 10 年，年利率为 1.2%。针对该笔借款，宁夏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就其中 9,5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西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就其中 24,9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以自有房产、土地及设备向宁夏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和西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 2016-078 号公告。

(2) 2018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策性纾困基金（以下简称“纾困基金”）向本公司提供 5,000 万元流动资金支持，纾困基金已委托宁夏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并通过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城支行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贷款金额为 5,000 万元，贷款期限一年，贷款年利率为 4.35%，以公司“银国用（2015）第 11467 号”土地及其附属房产等资产，以及下属子公司的股权作为质押物并提供担保。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 2019-050 号公告。

(3) 公司以土地及房屋抵押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贷款 3,977.00 万元。

(4) 截止本报告期末，因公司涉诉法院冻结银行账户存款 645,144.00 元。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宁夏恒立永昌动力有限公司	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2,358.03	-691.57	处置收益-323.30万元	-29.93%	公允价值	是	交易对方由公司原控股股东宝塔石化控制	是	是	2020年12月26日	巨潮资讯网发布的2020-088公告
张家港市鑫全庆贸易有限公司	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1,798.37	-4.91	处置收益0.6万元	0.06%	公允价值	否	非关联方	否	是	2020年12月26日	巨潮资讯网发布的2020-088公告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桂林海威	子公司	船舶电器	7290000	159,933,206.21	156,667,860.93	12,939,087.64	6,933,302.51	5,738,543.7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	公开拍卖	处置收益-323.30 万元
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公开拍卖	处置收益 0.6 万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2020 年，面对破产重整、原材料价格上涨、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等复杂局面，公司全力稳定经营局面，积极开展自救，在自治区党委政府大力支持下，依法开展重整工作，控股股东变更为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由民营控股变为国有控股。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有效清偿了各类债务，负债率大幅下降，公司资产结构显著改善，夯实了企业良性发展基础。

公司未来发展主要有以下方面：

一是以做强轴承产业为主线，瞄准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重大装备制造业，加快推进地铁轴箱轴承和铁路货车轴承等高附加值轴承的投产及市场推广步伐，抢占科技和市场制高点，将公司建设成我国高端轴承的生产基地。二是多渠道开展人才引进和培养工作。公司将大力引进高端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培养行业领军人才，同时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竞争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三是着力推进产、供、销、人、财、物各环节的机制体制改革工作，优化主业结构、畅通产供销体系，加强全流程的成本管控和效益提升，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四是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借助资本工具，根据公司战略定位和发展规划，适时引入符合产业政策的优质资产，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二、经营计划

2021 年工作总体思路：调整主业结构，定位主打产品；全面优化管理组织架构、人员结构；深化营销改革，扩大销售市场份额；提升工艺技术水平、提高产品质量；推动资本运作、实现产融结合，壮大和提升公司主业盈利能力，推动公司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

（一）调整主业结构，剥离低效亏损资产。

一是根据产业政策、市场规模、行业发展趋势，制定科学合理的主业发展思路，以“保留轴承主业、减亏止损、提质增效”为导向，通过主业结构调整、管理组织架构优化、营销体制机制改革、工艺水平提升，着力推进产、供、销、人、财、物各环节的机制体制改革工作。放弃亏损产品，改变过去“大而全”的产品结构，逐步实现轴承主业减亏止损。二是充分利用现有品牌、设备、技术、人员等资源优势，聚焦石油、冶金、轧机、轨道、重载汽车和关节等专用轴承，投资建设“西北轴承高端轴承产业基地项目”，开拓高附加值的中高端轴承生产制造。城轨 B 型车轴箱轴承已研制成功，正式投入北京 8 号、10 号线运行，已安全运行 60 万公里以上，成为国内首家地铁 B 型车轴箱轴承的生产厂商。该项目分别获得 2019 年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技术进步二等奖和宁夏自治区科技进步三等奖。三是 2019 年公司铁路货车轴承获得中铁检验认证中心签发的《铁路产品认证证书》，标志着公司铁路货车轴承产品已达到 CRCC 有关生产制造和质量管理标准要求。2020 年经过招投标获得铁路货车轴承订单 37100 套，2021 年 3 月，首批 985 套铁路货车轴承成功下线并顺利交付客户，标志着年初 10 万套现代化铁路轴承生产线正式投产。四是剥离了现有低效资产与业务。2020 年通过公开拍卖转让全资子公司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和孙公司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收回投资资金 4156 万元，实现减亏止损，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提升盈利能力。

（二）优化管理架构，提升运营效率。

一是通过改组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优化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切实发挥董事会在战略布局、生产经营、重大投资中的决策领导作用。二是将公司整合为两级法人治理架构，分别定位为战略管控型上市公司本部和各二级子公司。通过撤销合并现有分子公司、生产单元，整合有效订单、设备、人员，规范管理，进一步压减管理成本。三是加强内控建设，搭建专业分工平台，进一步明晰各责任主体之间的分工与协同关系，提升运营效率。

（三）深化营销改革，大力开拓市场。

一是深化营销改革。结合公司营销现状，从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制度流程、激励考核等方面入手，开展营销体制改革。二是优化营销体系。以提质增效为主线，以市场为导向，对计划管理、客户开发、信用管理、产品定价、合同签订、产品交付等环节进行优化，建立反应迅速、运转高效、竞争力强的市场营销体系。三是大力开拓市场。在稳住现有市场的基础上，开发优质新客源，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加大技术和设备投入，稳步提高关键领域进口轴承的国产化率。

（四）加大技术投入，提高研发能力。

公司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地方联合共建工程实验室、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完善，是国家一级计量单位。重整后公司将提升工艺技术水平作为一项重要的基础工作。一是切实提高研发投入。重点围绕主业发展方向加大技术资金投入和保障，尤其是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新装备的逐步推广应用，以及现有装备、技术等优化提升。二是加强工序工艺改进。从新产品研发、各环节工艺编制、工装设计、标准化、产品数据信息化管理等全序综合考虑，补齐短板，逐步完善，降低产品加工成本、提高原材料利用率、提升产品竞争力，以技术进步引领公司经营效益提升。三是做好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评价工作。按照技术中心评分标准，做好人才队伍建设、专利申请、科技项目申报以及研发费用使用归集等基础性工作。

（五）加强过程管控，提升产品质量。

一是切实提高全员质量意识。质量是企业的生命，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工作，突出岗位质量控制职责，明确各环节质量责任，通过质量管理目视化看板，确保每日每人生产产品质量状态现场可视化管理，将产品质量控制落实到实际工作中。二是系统性提升产品质量。实施精益生产管理，优化各方面影响产品质量的相关要素。加强产、供、销、技等各个环节协同，加强原辅材料质量把关，不断进行工艺改进，严格现场质量管控，完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全过程、全流程对产品质量进行提升。三是开展质量提升年活动。公司各部门、分厂以此专项活动为抓手，从提升精度和材质检测入手，制定质量考核标准，建立质量管控系统和质检人才团队。从设计、生产到售后服务全流程把控产品质量，确保出厂产品质量合格，有效提升公司品牌形象。通过开展员工技能大赛，进行技能等级鉴定，并与员工薪酬挂钩，切实提升全员质量服务意识。

（六）优化人员结构，培养专业队伍。

公司正致力于持续优化调整人力资源结构，建立一支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以适应改革发展和转型升级需要。随着职工安置分流和人才引进工作稳妥有序推进，截止 2021 年 4 月，共安置职工 478 人，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74 名新员工。公司人员平均年龄由 47 岁降为 44 岁，大专以上学历人员由 27%提高至 41%，中级职称以上人员占比由 7%提升到 9%，快速确立了专业人才支撑主业调整和改革发展的良好局面。公司将继续多渠道开展人才引进和培养工作，积极建设专业人才发展通道，大力引进高端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专业人才技术竞争力，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推动公司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

（七）调整产业结构，适时注入优质资产

一方面要坚持依法依规治理企业，另一方要充分发挥资本市场的作用，利用好上市公司这个平台，筹划好资本运作工作。公司完成重整实现平稳有序过渡后，根据战略定位和发展规划，将适时择机注入符合

产业政策的优质资产，增强和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

（一）宏观经济和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为石油、冶金、矿山等行业的大型机械提供配套和维修的轴承产品，所处行业与宏观经济呈高度正相关关系。如果宏观经济发展态势良好，基础设施投资加大，会刺激轴承行业发展。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基础设施投资缩减，将影响轴承行业的发展和公司轴承产品的市场需求，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影响。在轴承产品种类上，公司将不断向轨道交通（地铁）轴承、铁路货车轴承等高附加值轴承产品的转移；在产业发展方向上，不断向军工、高端制造产业靠近。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轴承中钢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比重较大，2020年下半年开始，受多重因素影响，轴承原材料开始大幅上涨，轴承钢到年底涨价幅度接近 30%，每吨轴承钢净上涨 1300 元，同时受各类原材料价格不断上涨影响，也造成相关运输及包装等各类相关材料辅料的上涨，给企业带来了成本压力，进而影响产品毛利及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公司将持续优化原材料库存管理，与供应商积极沟通并保持长期合作，与下游客户根据材料波动幅度协商调整产品价格。

（三）经营风险

面对轴承行业持续下行压力，公司现有需求量千万元以上客户群偏少，需求量较小客户较多，客户结构不尽合理，对实现稳定销售收入存在不利影响。在市场竞争日益加剧情况下，若公司不能有效提升工艺技术水平 and 产品质量，则会导致公司产品的市场认可度和品牌美誉度下降，公司将面临因市场竞争加剧而导致产品盈利能力下降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管理体制，开展“质量提升年”活动和营销体制改革，从设计、生产到售后服务全流程把控产品质量，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形象，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四）法律风险

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正加大对重整计划中暂缓确认、不予确认以及未申报债权人的债权核查和清收工作，涉诉涉执案件增加，诉讼风险激增。公司正在通过对涉诉涉执案件的应对处置、应收账款的清收、拓展轴承新业务等方式提升公司的偿债能力。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
------	------	------	-------	------	---------------	---------

			型			索引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共接受投资者电话咨询73人次，咨询的主要内容为：公司经营情况、股票异常波动事项、公司减资事项、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公司重整事项。公司未提供书面资料。	

注：1、接待方式指实地调研、电话沟通、书面问询等方式。

2、接待对象类型指机构、个人、其他。

接待次数	73
接待机构数量	0
接待个人数量	73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近三年公司因尚有未弥补亏损且金额较大，故不分配利润,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 额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 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20 年	0.00	10,803,619.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 年	0.00	-315,215,411.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 年	0.00	-98,194,424.06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138,656,366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0
可分配利润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1.本报告期公司因尚有未弥补亏损且金额较大，故不分配利润，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p> <p>2.本报告期因公司依法实施破产重整，根据银川中院裁定的重整计划，以原总股本（764,279,25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5.03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转增 3.84 亿股,本次转增股票不向原股东分配，其中 3.34 亿股由管理人进行处置，剩余 0.5 亿股用于根据本重整计划规定抵偿债务。管理人处置转增股票变现资金，用于根据重整计划规定清偿公司债务、支付重整费用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宁国运	关于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在获得转增股票登记之日后 3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获得的 3.34 亿股股票。	2020 年 12 月 08 日	2020 年 12 月 8 日-2023 年 12 月 07 日	正在履行
	宁国运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出具如下承诺： 1.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会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如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公司将以优先	2020 年 12 月 08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p>维护上市公司的权益为原则，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产生同业竞争。</p> <p>2.本公司保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规定及上市公司章程，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独立自主经营，不会利用自身控股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会限制上市公司发展或正常的商业机会，并公平对待上市公司及各相关企业，按照其各自形成的核心竞争优势，依照市场商业原则参与公平竞争，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p>3.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或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本公</p>			
--	--	--	--	--	--

		<p>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p> <p>4.以上承诺在本公司拥有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二、本公</p>			
--	--	---	--	--	--

			<p>司就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如下承诺。</p> <p>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合法及有效措施，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谋取不正当利益。2.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以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宁国运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为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运作、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在本次交易</p>	2020年12月08日	长期	正在履行

		<p>完成后,将继续与上市公司做到资产独立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具体承诺如下: 1.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与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并合法拥有其所有权或使用权,且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其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3)保证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产;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p>			
--	--	--	--	--	--

		<p>保。2.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完全独立。(2)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以非正当途径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兼</p>			
--	--	--	--	--	--

		<p>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违法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运作并行使职权。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p>			
--	--	--	--	--	--

			<p>(3)保证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p> <p>(4)保证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上市公司发生恶性及不正当的同业竞争。(5)保证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于上市公司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宝塔石化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	关联交易承诺：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	2014 年 03 月 28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p>方面的承诺</p>	<p>及本公司下 属全资子公 司、控股子公 司将尽量避 免与宝塔实 业之间发生 关联交易。对 于无法避免 或有合理原 因而发生的 关联交易，将 采取如下措 施进行规范： (1)交易将按 照市场化原 则进行，保证 关联交易的 公允性和合 法性；(2)交易 将履行法定 程序审议表 决，并按照相 关法律法规 的要求及时 进行信息披 露；(3)和关 联董事在相 关交易审议 时严格执行 回避表决制 度；(4)董事会 将定期对关 联交易的执 行情况进行 检查；(5)宝塔 实业的独立 董事对关联 交易的公允 性和必要性 发表独立意 见。2.在公司 作为宝塔实 业控股股东 期间，本公司</p>			
--	--	--------------	--	--	--	--

			不会利用对宝塔实业的控股地位做出任何损害宝塔实业合法利益的关联交易行为, 本公司也不会利用宝塔实业的控股地位损害宝塔实业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 本公司保证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控股宝塔实业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 本公司同意承担因此给宝塔实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孙珩超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等承诺	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宝塔实业及其控股子公司和分支机构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	2012 年 06 月 30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p>动；(1)交易将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法性；(2)交易将履行法定程序审议表决，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3)和关联董事在相关交易审议时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4)董事会将定期对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5)宝塔实业的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必要性发表独立意见。2. 本人承诺，在本人作为宝塔实业控股股东期间，本人不会利用对宝塔实业的控股地位做出任何损害宝塔实业合法利益的关联交易行为，本人也不会利用宝塔实业的控股地位损害宝塔实业其他</p>			
--	--	---	--	--	--

			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本人实际控制宝塔实业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本人及本人全资、控股子公司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人同意承担因此给宝塔实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宝塔石化	关于放弃表决权的承诺	关于放弃表决权的承诺: 1、在本承诺函有效期内放弃行使398,415,924股上市公司股份对应的如下权利, (下称“弃权权利”),亦不得委托第三方行使弃权权利:(1)依法请求、召集、召开和出席标的公司股东大会;(2)提交包括提名、推荐、选举或罢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股东提议或议案及其他议案;	2020年12月08日	2023年12月07日	正在履行

			<p>(3)对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法律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上市公司章程规定需要股东大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4)公司章程规定的涉及弃权股份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权之外的其他权利（包括在法律法规上或公司章程经修改后而规定的任何其他股东表决权）。(5)在放弃期限内，因上市公司配股、送股、公积金转增、拆股等情形导致弃权股份总数发生自然或法定变化的，本承诺函项下弃权股份数量应相应调整，此时，本承诺函自动适用于调整后的股份，该等弃权股份的表决权已自动全部放弃。2.</p>			
--	--	--	---	--	--	--

		<p>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自上市公司司法重整的重整投资人获得转增股票登记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以下任一时点到达之日止（以最早发生之日为准）：(1) 本承诺函生效之日满 36 个月；(2) 承诺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关联方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低于 10% 之日。3. 本承诺函有效期内承诺方原则上不得将合计超过 5% 的股份出让给同一主体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如果超过前述比例，后续受让人须保证亦遵守上述承诺，并向上市公司出具书面承诺函。4. 承诺方在本承诺函有效期内不会单独或共同谋求上市公司的实际</p>			
--	--	--	--	--	--

			控制权。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及 2018 年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按照上述会计准则要求，公司已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变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拍卖转让辽宁鞍太锻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和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100%股权。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小微、刘英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因实施破产重整，由管理人依法组织选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财务顾问，支付财务顾问费 50 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 3 月 20 日，公司收到银川中院《通知书》。《通知书》称，宁夏第一建筑有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法院提出对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

2.2020 年 7 月 21 日收到银川中院（2020）宁 01 破申 7 号《民事裁定书》及（2020）宁 01 破申 7-1 号《决定书》，裁定受理债权人宁夏第一建筑有限公司对公司重整申请,指定由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推荐的有关部门、机构人员组成清算组担任宝塔实业管理人，负责重整期间各项工作。

3.2020 年 9 月 4 日，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产管理及变价方案》，主要内容为管理人在保证宝塔实业正常经营前提下对公司财产进行监督和管理；以宝塔实业重整程序中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价值为参考，管理人报告银川中院后依法对公司部分低效亏损财产采取公开拍卖、变卖或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处置，处置财产所得的变现价款全部存入管理人专用银行账户（财产处置税费自变现价款中支付），待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获得银川中院裁定批准后依法分配。

4.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同日，银川中院作出（2020）宁 01 破 7-2 号《民事裁定书》，批准重整计划和终止公司重整程序。

5.2020 年 11 月 30 日，收到银川中院（2020）宁 01 破 7-4 号民事裁定书，确认公司以竞价方式处置的部分资本公积金转增所得股票 3.34 亿股，由宝塔实业管理人账户（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划转至宁国运证券账户。

6.2020 年 12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以竞价方式处置的部分资本公积金转增所得股票 3.34 亿股，由宝塔实业管理人账户（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划转至宁国运证券账户，过户日期 2020 年 12 月 8 日。

7.2020 年 12 月 25 日，管理人向银川中院提交《关于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申请确认《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8.2020 年 12 月 25 日，收到银川中院（2020）宁 01 破 7-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银川分行”）诉被告宝塔实业、孙珩超、金丽萍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请求依法判令宝塔实业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 39,770,000 元、利息 711,574.77 元，合计 40,481,574.77 元，并按合同约定利率支付自 2020 年 2 月 21 日至上述本息全部清偿之日的利息等。	4168.53	否	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收到银川中院民事判决书(2020)宁 01 民初 267 号	对于本次诉讼涉及的债权，本公司管理人已在重整实施过程中作为暂缓确定债权处理，本案判决生效后，将依据重整计划中规定的债务清偿方案予以解决，不会对公司 2021 年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判决内容如下： 1、被告宝塔实业清偿原告中信银行银川分行借款本金 39,770,000 元及截止 2020 年 7 月 21 日的利息 1,915,256.84 元，合计 41,685,256.84 元，清偿方式按照《重整计划》执行；2、原告中信银行银川分行对被告宝塔实业所抵押的房产及土地	2021 年 03 月 19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2021-010）

					使用权享有优先受偿权, 受偿方式按照《重整计划》执行; 3、被告孙珩超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被告金丽萍在其与被告孙珩超的夫妻共同财产限额内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孙珩超、金丽萍承担责任后, 有权向被告宝塔实业追偿。		
--	--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首次授予的 1174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因公司 2018 年度业绩考核不达标而不满足解锁条件，根据《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合计持有的 955.7 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2.17 元/股。（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2020-004）

2.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 98 名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有效期结束后，对已获授的股票期权未进行行权，公司拟注销该 98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595.6 万

份。鉴于公司 2018 年、2019 年公司业绩考核不合格，公司拟注销 98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 893.4 万份，共计注销股票期权 1500 万份。（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2020-083）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秉承“打造精品、奉献社会、惠及股东、造福员工”的核心价值观，积极履行应向企业利益相关方承担的责任，通过项目建设等方式影响和带动地方经济发展，实现企业的社会价值和国家、社会以及利益相关方的合作共赢，企业履行社会责任能力得到不断提升，有效促进了企业与社会环境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公司坚持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认真贯彻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积

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拓展公司与投资者的互动渠道，主动加强了与股东和债权人的沟通与交流，召开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为股东参与决策提供机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中介服务机构作用，有效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为职工办理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做到及时准确申报核定。对困难员工及时进行帮扶救助，为生活困难家庭学子开展“金秋助学”活动；为企业困难女员工开展了“关爱行动”，为她们进行两癌筛查；为公司全体女员工进行健康体检；为患病员工积极办理医疗补助费；对身患重大疾病的员工及时入户送上慰问金；为自主择业离职员工每人给予 2000 元的再就业补助，有效维护了企业和社会稳定，履行了社会责任。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无。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间断排放	1	厂区内	91 毫克/升	500 毫克/升	5100 千克	146000 千克	未超标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在废水总排放口处设置三沉池，对废水进行处理，并在总排放口处安装了废水在线监测系统，以上设备运行正常，污染物排放达标。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本报告期没有新建项目，2020 年 5 月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了排污登记。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编制《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17 年 2 月 15 日在银川市环保局备案。备案编号为：6401002017002L。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安装废水在线监测系统，在线监测系统由银川市环境监测站每半年进行比对试验，系统稳定有效运行，在线监测结果显示废水排放达标。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97,700	1.58%	0	0	0	-882,150	-882,150	11,215,550	0.9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2,097,700	1.58%	0	0	0	-882,150	-882,150	11,215,550	0.9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097,700	1.58%	0	0	0	-882,150	-882,150	11,215,550	0.98%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52,181,550	98.42%	0	0	384,219,116	882,150	385,101,266	1,137,282,816	99.02%
1、人民币普通股	752,181,550	98.42%	0	0	384,219,116	882,150	385,101,266	1,137,282,816	99.0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764,279,250	100.00%	0	0	384,219,116	0	384,219,116	1,148,498,36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实施重整计划，根据银川中院（2020）宁 01 破 7-4 号民事裁定书，经银川中院审查裁定：确认公司以竞价方式处置的部分资本公积金转增所得股票 3.34 亿股。2020 年 12 月 9 日，公司收到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以竞价方式处置的部分资本公积金转增所得股票 3.34 亿股，由宝塔实业管理人账户（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划转至宁国运证券账户，过户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8 日。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收到银川中院（2020）宁 01 破 7-4 号民事裁定书，经银川中院审查裁定：确认公司以竞价方式处置的部分资本公积金转增所得股票 3.34 亿股，由宝塔实业管理人账户（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划转至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证券账户。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 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以竞价方式处置的部分资本公积金转增所得股票 334,000,000 股，由宝塔实业管理人账户（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划转至宁国运证券账户，过户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8 日。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股份总数变动情况：2020年11月13日，根据银川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以宝塔实业总股本（764,279,250）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5.03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转增约384,219,116股股票，转增完成后，宝塔实业总股本将由764,279,250股增至1,148,498,366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票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11月27日，转增股本上市日为2020年11月30日。

2.股东结构变动情况：2020年12月9日，公司收到宁国运提供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以竞价方式处置的部分资本公积金转增所得股票3.34亿股，由宝塔实业管理人账户（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划转至宁国运证券账户，过户日期为2020年12月8日。本次登记完成后，宁国运持有公司3.34亿股股份（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08%。因公司第一大股东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出具《关于放弃表决权的承诺函》（对应398,415,924股），自重整投资人获得转增股票登记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承诺函生效之日满36个月或承诺方及其一致行动人/关联方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低于10%之日；鉴于上述事实，宁国运拥有宝塔实业实际控制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3.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情况：2020年公司通过重整，有效清偿了各类债务，负债率大幅下降，公司资产结构显著优化。详情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重整计划》。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8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8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件的股份数量	数量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69%	398,415,924	0	0	398,415,924	冻结	398,415,924
							质押	94,194,342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08%	334,000,000	334000000	0	334,000,000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22,794,783	22794783	0	22,794,783		
胡祖平	境内自然人	0.45%	5,151,100	5151100	0	5,151,100		
陈永鸿	境内自然人	0.45%	5,115,109	5115109	0	5,115,109		
董春玉	境内自然人	0.40%	4,557,702	4557702	0	4,557,702		
曹琼	境内自然人	0.30%	3,400,000	3400000	0	3,400,000		
王忠香	境内自然人	0.23%	2,662,000	1,000,000	0	2,662,000		
常学强	境内自然人	0.22%	2,564,500	2564500	0	2,564,500		
杨俊	境内自然人	0.20%	2,323,173	2323173	0	2,323,173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2020 年 12 月 9 日, 公司收到宁国运提供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以竞价方式处置的部分资本公积金转增所得股票 3.34 亿股, 由宝塔实业管理人账户(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划转至宁国运证券账户, 过户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8 日。宁国运承诺在获得转增股票登记之日后 3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获得的 3.34 亿股股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不详。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398,415,924	人民币普通股	398,415,924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4,000,000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22,794,783	人民币普通股	22,794,783					
胡祖平	5,151,100	人民币普通股	5,151,100					
陈永鸿	5,115,109	人民币普通股	5,115,109					
董春玉	4,557,702	人民币普通股	4,557,702					
曹琼	3,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0,000					

王忠香	2,6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62,000
常学强	2,564,500	人民币普通股	2,564,500
杨俊	2,323,173	人民币普通股	2,323,17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不详。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刘日巨	2009 年 09 月 09 日	91640000694320542R	投资及相关业务；政府重大建设项目投融资；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高新技术产业项目的投资与运营；国有股权持有与资本运作；国有资产及债权债务重组；财务顾问和经济咨询业务；经审批的非银行金融服务业项目的运作；经批准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以外的其他资产投资与运营活动等。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000557.SZ）29.47%股权，为其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日期	2020 年 12 月 08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80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0 年 12 月 10 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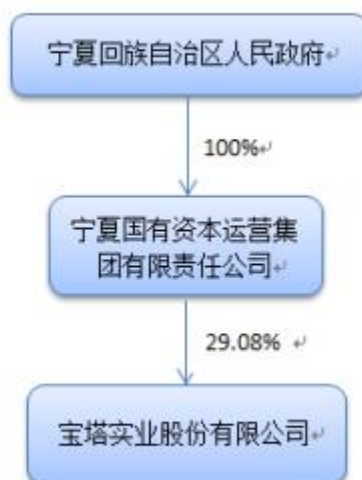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	1958 年 10 月 25 日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宁国运为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000557.SZ）控股股东，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为其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变更日期	2020 年 12 月 08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80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0 年 12 月 10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孙珩超	1997 年 10 月 07 日	233628.75 万元	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环保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加工、销售与技术服务；金属材料及制品的生产与销售；原油进口、销售，燃料油进口；原料油、化工产品批发与销售（原料油与化工产品中不含危险化学品，涉及许可证经营的凭证经营）。液化石油气、凝析油、石脑油、重油、渣油、脱蜡柴油、重柴油、丙烯、甲醇、甲基叔丁基醚、石蜡、重胶沥青、润滑油、五金交电、办公用品、针纺织品的批发、零售；房屋租赁；汽油、柴油零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投资管理。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控股股东宁国运承诺在获得转增股票登记之日后 3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获得的 3.34 亿股股票。

二、公司第一大股东宝塔石化持有公司 398,415,924 股股份，承诺如下：

1、在本承诺函有效期内放弃行使 398,415,924 股上市公司股份对应的如下权利，（下称“弃权权利”），亦不得委托第三方行使弃权权利：

（1）依法请求、召集、召开和出席标的公司股东大会；

（2）提交包括提名、推荐、选举或罢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股东提议或议案及其他议案；

（3）对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法律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上市公司章程规定需要股东大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

（4）公司章程规定的涉及弃权股份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权之外的其他权利（包括在法律法

规上或公司章程经修改后而规定的任何其他股东表决权)。

(5) 在放弃期限内，因上市公司配股、送股、公积金转增、拆股等情形导致弃权股份总数发生自然或法定变化的，本承诺函项下弃权股份数量应相应调整，此时，本承诺函自动适用于调整后的股份，该等弃权股份的表决权已自动全部放弃。

2、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自上市公司司法重整的重整投资人获得转增股票登记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以下任一时点到达之日止（以最早发生之日为准）：

(1) 本承诺函生效之日满 36 个月；

(2) 承诺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关联方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低于 10%之日。

3、本承诺函有效期内承诺方原则上不得将合计超过 5%的股份出让给同一主体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如果超过前述比例，后续受让人须保证亦遵守上述承诺，并向上市公司出具书面承诺函。

4、承诺方在本承诺函有效期内不会单独或共同谋求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陈志磊	董事长	现任	男	52	2021年01月08日	2024年01月07日	0	0	0	0	0
杨国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7	2021年01月08日	2024年01月07日	0	0	0	0	0
李昌盛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21年01月08日	2024年01月07日	0	0	0	0	0
刘庆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21年01月08日	2024年01月07日	0	0	0	0	0
徐孔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21年01月08日	2024年01月07日	0	0	0	0	0
张文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21年01月08日	2024年01月07日	0	0	0	0	0
刘建人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1	2021年01月08日	2024年01月07日	0	0	0	0	0
李立志	监事	现任	男	40	2021年01月08日	2024年01月07日	0	0	0	0	0
许洪昌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6	2021年01月08日	2024年01月07日	50,000	0	0	0	50,000
周百岭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9年03月06日	2024年01月07日	50,000	0	0	0	50,000
李修勇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21年	2024年	0	0	0	0	0

					03月30日	01月07日						
马金保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38	2021年 03月30日	2024年 01月07日	0	0	0	0	0	0
马腾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4	2021年 03月30日	2024年 01月07日	0	0	0	0	0	0
王静波	董事长	离任	男	57	2017年 06月29日	2020年 06月28日	150,000	0	0	0	0	150,000
卢星亮	董事、副 总经理	离任	男	50	2019年 05月24日	2024年 01月07日	0	0	0	0	0	0
卢超	董事	离任	女	42	2016年 05月17日	2020年 06月28日	200,000	0	0	0	0	200,000
赵立宝	董事	离任	男	50	2016年 05月17日	2020年 06月28日	1,600,000	0	0	0	0	1,600,000
周家锋	董事	离任	男	45	2016年 04月26日	2020年 06月28日	1,178,200	0	0	0	0	1,178,200
方宇	董事	离任	男	51	2019年 03月06日	2020年 06月28日	0	0	0	0	0	0
李海清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5	2019年 06月10日	2020年 06月28日	0	0	0	0	0	0
王天鹏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7	2014年 06月13日	2020年 06月28日	0	0	0	0	0	0
马志强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3	2014年 06月13日	2020年 06月28日	0	0	0	0	0	0
张丽芳	监事会主 席	离任	女	64	2018年 02月08日	2020年 06月28日	20,000	0	0	0	0	20,000
卢华	监事	离任	男	41	2019年 06月10日	2020年 06月28日	0	0	0	0	0	0

					日	日					
杜建文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1	2016年 06月28 日	2024年 01月07 日	660,000	0	0	0	660,000
郝彭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5	2003年 10月23 日	2024年 01月07 日	484,720	0	0	0	484,720
徐丽娟	副总经理	离任	女	55	2017年 02月21 日	2024年 01月07 日	450,000	0	0	0	450,000
吕东宇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7	2019年 04月12 日	2024年 01月07 日	125,000	0	0	0	125,000
吴文渊	董事会秘 书	离任	男	31	2019年 05月24 日	2024年 01月07 日	0	0	0	0	0
吕梅玲	法务总监	离任	女	50	2019年 06月10 日	2024年 01月07 日	0	0	0	0	0
姚占文	财务总监	离任	男	46	2019年 07月15 日	2020年 06月28 日	152,000	0	0	0	152,000
合计	--	--	--	--	--	--	5,119,920	0	0	0	5,119,92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静波	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1月08日	任期届满离职
卢超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1月08日	任期届满离职
赵立宝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1月08日	任期届满离职
周家锋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1月08日	任期届满离职
卢星亮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1月08日	任期届满离职
方宇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1月08日	任期届满离职
李海清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1月08日	任期届满离职
王天鹏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1月08日	任期届满离职
马志强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1月08日	任期届满离职
张丽芳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1月08日	任期届满离职

卢华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1 年 01 月 08 日	任期届满离职
姚占文	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21 年 01 月 08 日	任期届满离职
杜建文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 年 03 月 30 日	个人原因辞职
卢星亮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 年 03 月 30 日	个人原因辞职
吕东宇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 年 03 月 30 日	个人原因辞职
郝彭	副总经理	解聘	2021 年 03 月 30 日	工作变动
徐丽娟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 年 03 月 30 日	个人原因辞职
吕梅玲	法务总监	离任	2021 年 03 月 30 日	个人原因辞职
吴文渊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1 年 03 月 30 日	个人原因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非独立董事简历

陈志磊，男，1968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1 年 08 月参加工作，先后任自治区乡镇企业局副局长科员、副处长，自治区农牧厅副处长，自治区财政厅企业处处长、农业处处长、行政政法处处长，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宁夏宁东恒瑞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 年 1 月起任公司董事长。

杨国，男，1963 年 01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正高职高级工程师，1984 年 07 月参加工作，先后任宁夏惠农渠管理处助理工程师、科长、副处长、处长，宁夏宁东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党委书记、总经理、董事长，宁夏沙坡头水利枢纽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宁夏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宁夏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宁夏沙坡头水利枢纽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2021 年 1 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

李昌盛，男，1965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房地产注册策划师，高级经营师，1985 年 01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宁夏固海扬水管理处任科长、宁夏盐环定扬水管理处任副处长、宁夏银水房地产开发公司任总经理、国运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宁夏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任上市工作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2021 年 1 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2.独立董事简历

刘庆林，男，1963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现任山东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山东大学世界经济研究所所长，山东大学山东发展研究院常务副院长；中国世界经济学会理事，中国加拿

大研究会常务理事，山东青年学者联合会常务理事，山东商业经济学会理事，山东价格学会理事；主要研究领域为国际经济学和国际贸易理论与政策，在国家重点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60 余篇，主持省部级以上课题 10 余项，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 4 次。曾任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孔涛，男，1960 年 04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律师，1984 年 08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中国政法大学、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办公厅工作，现任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文君，男，1965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85 年 07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灵武市饮食服务公司、宁夏会计师事务所、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宁夏分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银川分所工作，2014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吴忠仪表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3. 监事简历

刘建人，男，1969 年 03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管理专业，会计师，1988 年 09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宁夏渠首管理处任计划财务科副科长和大清渠管理所党支部书记、宁夏太阳山水务公司任财务部部长、宁夏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部长、部长、总会计师，现任宁夏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 年 1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立志，男，1980 年 08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管理专业，高级工程师，2001 年 07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宁夏水利水电工程局任技术员、项目经理、核算结算处副处长(正科级)，宁夏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副部长、部长，宁夏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企管部和法律事务部部长、水投集团董事、机关第一党支部书记，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经营管理部负责人，现任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2021 年 1 月起任公司监事。

许洪昌，男，1964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西安陆军学院，中共党员，1983 年 6 月起在公司任职，历任公司车工分厂工长、专职团总支书记、调度，公司车工分厂厂长助理、副厂长，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副部长、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车工分厂厂长党支部书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21 年 1 月起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4.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李昌盛，男，1965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房地产注册策划师，高级经营师，1985 年 01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宁夏固海扬水管理处任科长、宁夏盐环定扬水管理处任副处长、宁夏银水房地产开发公司任总经理、国运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宁夏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任上市工作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2021 年 1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

周百岭，男，1967 年 9 月出生，毕业于沈阳建筑工程学院，高级工程师，1990 年参加工作，就职于西北轴承厂，先后任职技术员，分厂副厂长、厂长，总经理助理、生产部部长、安全总监。2019 年 3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修勇，男，汉族，1971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1992 年 10 月参加工作，历任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化工分厂技术员；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下属内蒙吉兰泰选矿厂副厂长、厂长；宁夏星日电子有限公司市场供应部主任；宁夏金和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党支部书记；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钛材分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中色东方集团公司纪委委员、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部长、集团机关一支部书记。兼任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宁夏中色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3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马金保，男，回族，1983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2007 年 9 月参加工作，历任宁夏发电集团公司（阿拉善银星风电）会计、报表主管、计划经营主管；中铝宁夏能源集团（阿拉善银星风电）计划经营财务部副主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主任、主任、中共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机关第二党支部书记；宁夏共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总法律顾问、财务部部长；国运共赢（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夏中煤碳材销售有限公司、宁夏瑞兴小额贷款公司财务总监；中共宁夏共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机关党支部书记；青铜峡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 年 3 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马腾，男，回族，1987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公司律师。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法律职业资格 A 证，及证券、期货、基金、保险、银行等从业资格。历任农业银行宁夏分行营业部业务专员，西部担保有限公司合规风控部法务经理，西部通用航空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发展规划部部长兼公司律师，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务审计部业务经理、副部长，兼任宁夏融资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宁夏环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董事、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董事，宁夏共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西北轴承有限公司监事。2021 年 3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杜建文，男，汉族，1969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西安陆军学院毕业，政工师，1990 年参加工作，先后历任宝塔实业调度员、生产部总调度长、生产部副部长、生产部部长及党支部书记，2014 年-2016 年 2

月担任宝塔实业能源公司总经理，2016年2月任西北轴承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6年7月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21年3月30日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卢星亮，男，1971年10月1日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1993年参加工作，先后在盐池县经委、盐池县政府办公室，自治区国资委、宝塔集团工作，历任自治区国资委考核分配处，企业改革处处长；宝塔集团宁夏区副总裁、集团董事局、监事局秘书长、战略运营部高级总监等职务。2021年3月30日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徐丽娟，女，1965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汉语言专业毕业，高级政工师。1983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历任宝塔实业驻外公司经理、经销公司副总经理、经销公司总经理、经销公司党支部书记，2017年7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3月30日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郝彭，男，1965年3月出生，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经销公司副总经理，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兼生产部部长，2003年11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12月10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1年5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3月30日因工作变动已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北轴承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一职。

吕东宇，男，1973年11月出生，毕业于东北大学物资管理专业。1995年7月起在公司任职，历任计划采购员、物流中心副主任、公司物资供销公司党支部书记兼总经理、西北轴承物资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4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3月30日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吕梅玲，女，1970年10月出生，回族，大学本科学历，法学专业，中共党员，具有律师资格、企业法律顾问资格、证券从业资格，曾任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室主任、证券法务部部长，任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律师部总监。现任公司法务总监。2021年3月30日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法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吴文渊，男，1989年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经济师职称，已取得深交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具备证券、基金从业资格；历任宝塔石化集团宁夏区资产管理公司职员、主管、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年3月30日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志磊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4年12月01日	--	是
陈志磊	宁夏宁东恒瑞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9月01日	--	否
杨国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8年01月01日	--	是
杨国	宁夏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09年08月01日	--	否
杨国	宁夏沙坡头水利枢纽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09年08月01日	--	否
刘建人	宁夏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8年04月02日	--	是
李立志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管理部部长	2019年10月01日	--	是
马腾	宁夏融资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8月30日	--	否
马腾	宁夏环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02月27日	--	否
马腾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16日	--	否
马腾	宁夏共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04日	--	否
李修勇	宁夏中色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9月01日	--	否
李修勇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4月13日	--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文君	宁夏吴忠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总会计师	2010年04月01日	--	是
张文君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15日	--	是
张文君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4月13日	--	是
张文君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22日	--	是
徐孔涛	北京尚公（海口）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19年11月26日	--	是
徐孔涛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15日	--	是
刘庆林	山东大学	教师	1993年09月01日	--	是
刘庆林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1月01日	--	是
刘庆林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1月01日	--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提出，报董事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报告期内，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执行《2015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2015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经营业绩挂钩，根据年初确定的考核指标，每月扣除薪酬的 50%，待季度或年终考核后进行结算发放。2015 年度高管薪酬以总经理薪酬 300,000 元/年（税前）为标杆，其余人员薪酬由其所在岗位对应的岗位工资系数乘以总经理基本薪酬获得。董事长工资系数为 1.2；监事会主席工资系数为 1.0；常务副总经理工资系数为 0.85；副总经理（市场、技术、质量、生产）工资系数为 0.80、副总经理（项目、采购、财务、人事、董秘）工资系数为 0.75；经理层储备（助理）工资系数为 0.5。2015 年董事（监事）津贴为 18,000 元/年，独立董事津贴为 40,000 元/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志磊	董事长	男	52	现任	0	是
杨国	董事	男	57	现任	0	是
李昌盛	董事、总经理	男	55	现任	0	否
刘庆林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0	否
徐孔涛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0	否
张文君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0	否
刘建人	监事会主席	男	51	现任	0	是
李立志	监事	男	40	现任	0	是
许洪昌	职工监事	男	56	现任	12.41	否
周百岭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24.09	否

李修勇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0	否
马金保	财务总监	男	38	现任	0	否
马腾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4	现任	0	否
王静波	董事	男	57	离任	1.8	是
卢星亮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离任	1.8	是
卢超	董事	女	42	离任	1.8	是
赵立宝	董事	男	49	离任	1.8	否
周家锋	董事	男	44	离任	1.8	否
方宇	董事	男	50	离任	1.8	否
马志强	独立董事	男	62	离任	4	否
王天鹏	独立董事	男	46	离任	4	否
李海清	独立董事	男	44	离任	4	否
杜建文	副总经理	男	51	离任	29.96	否
郝彭	副总经理	男	55	离任	24.09	否
徐丽娟	副总经理	女	55	离任	24.09	否
姚占文	财务总监	男	46	离任	22.61	否
吕东宇	副总经理	男	47	离任	22.62	否
吕梅玲	法务总监	女	49	离任	8.12	是
吴文渊	董事会秘书	男	31	离任	22.13	否
张丽芳	监事会主席	女	63	离任	31.79	否
卢华	监事	男	40	离任	4.6	否
合计	--	--	--	--	249.31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8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206 备注：根据重整计划进行职工安置，截至本报告公告日，公司员工数量合计 729 人。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0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44
销售人员	68
技术人员	67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215
合计	1,206 备注：根据重整计划进行职工安置，截至本报告公告日，公司员工数量合计 729 人。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107
大专	256
大专以下	843
合计	1,206 备注：根据重整计划进行职工安置，截至本报告公告日，公司员工数量合计 729 人。

2、薪酬政策

公司执行岗位制薪酬政策，以岗定薪，岗位制薪酬主要包括岗位工资与绩效。

3、培训计划

序号	项目	班次	人次	课时
1	体系培训	13	249	114
2	技能培训	18	364	152
3	管理培训	11	188	31
总 计		42	801	297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的监管要求，致力于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制衡和运行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转，建立了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决策、执行和监督科学、高效。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履行公司经营和管理的决策职能，按照法定程序召开会议，行使职权。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与董事会、经理层保持良好的联系与沟通，有效履行各项监督职权和义务。公司经理层遵守诚信原则，谨慎、勤勉履行职责，认真执行落实董事会决策，全面开展经营管理活动。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则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公司重视内幕信息管理，建立并不断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切实防范了内幕交易情形的发生。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有效，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完善，但个别子公司决策存在薄弱环节，有待进一步加强。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资产完整、独立经营，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等情况。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了“五分开”，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

1.业务独立：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及研发系统，生产经营、原辅材料购置、产品销售体系健全，制度规范，运行独立，主营业务与大股东无关联，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同时控股股东与公司就同业竞争做出了相关承诺。

2.人员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相互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

通过法定程序选聘，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3.资产独立：公司对所属资产具有所有权和控制权，且产权关系明确，有完整的资产独立性，不存在股东占用资产或资金的情况。

4.机构独立：公司设有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拥有独立的办公场所，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及其他内部组织职责明确，与股东方无从属关系。

5.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会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开设独立账户，独立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2.13%	2020 年 01 月 20 日	2020 年 01 月 21 日	公告编号：2020-007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2.35%	2020 年 05 月 19 日	2020 年 05 月 20 日	公告编号：2020-025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2.93%	2020 年 11 月 13 日	2020 年 11 月 14 日	公告编号：2020-06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海清	5	1	4	0	0	否	3

王天鹏	5	1	4	0	0	否	3
马志强	5	1	4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无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和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和职权范围，提出专业性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

1.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主要协助董事会独立地审查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监控系统的执行情况及其效果，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和投资业务进行合规性控制，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结果进行审查和监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主要对公司审计报告、聘用审计机构、审计工作总结、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评议，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对策，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合法、合规。同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规章、制度和约定时间开展审计工作，按期出具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 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主要对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条件、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对任职条件进行审查，并出具专门意见，提交董事会，为公司聘任干部把好关。2020年12月16日，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陈志磊先生、杨国先生、李昌盛先生拟任非独立董事，刘庆林先生、徐孔涛先生、张文君先生拟任独立

董事的事项进行了审议，认为其符合有关任职条件，同意并向董事会提名。

3. 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拟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本报告期内没有相关事项涉及到战略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一、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采取统一考核付薪，并实施年薪制，年薪水平与公司经营成果挂钩。根据岗位责任分工，确定各级别岗位工资系数和薪酬水平：

职 位	岗位工资（年）	岗位工资系数
董事长	360,000元	1.2
总经理	300,000元	1.0
监事会主席	300,000元	1.0
常务副总经理	255,000元	0.85
副总经理（市场、技术、质量、生产）	240,000元	0.80
副总经理（项目、采购、财务、人事、董秘）	225,000元	0.75

薪酬发放分基础工资月度发放与绩效工资按季度或年度考核发放两部分，基础工资与绩效工资额度各为薪酬总额的 50%。基础工资按月度发放，绩效工资采用目标责任制考核，按季度或年度绩效考评结果发放。

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方式以 2020 年签订的《目标绩效管理责任书》为依据，考评指标主要包括销售收入、现金回款、净利润、生产安全、产品合格率等，各级高级管理人员针对其承担的管理职能不同，确定各自考核权重，考核以季度或年为周期。

公司下设薪酬考核委员会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评管理机构，负责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标准和考核标准制定，根据公司经营目标组织签订高级管理人员《目标绩效管理责任书》，并组织高级管理人员

实施考核并提出建议，负责将考核结果运用到薪酬发放中。

二、高级管理人员激励情况

将绩效工资按权重分解到考核指标中，即各项考核指标对应单项基本奖金。高级管理人员季度或年度考核时，按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评并发放相应绩效工资。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涉及以下领域的内控缺陷至少应认定为“重要缺陷”：(1)反舞弊程序和控制。(2)对非常规或非系统性交易的内部控制。(3)对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的内部控制。(4)对期末财务报告流程的内部控制。二、以下情形应至少被认定为“重大缺陷”：(1)对以前发表的财务报表进行重报，以反映对错误或舞弊导致的错报的纠正。(2) 审计师发现出公司当期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但该错报最初没有被公司对于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发现。(即使管理层之后对错报进行纠正，这也是存在重大缺陷的强烈迹象。) (3)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外部财务报告及对于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的监督失效。(4) 合规性监管职能失效，违反法规的行为可能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5) 发现涉及高级管理层的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6) 已向</p>	<p>一、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1) 严重违反法律法规。(2) 除政策性原因外，企业连年亏损，持续经营受到挑战。(3)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4) 并购重组失败，新扩充下属单位经营难以为继。(5) 子分公司缺乏内部控制建设，管理散乱。(6) 对子分公司管控不力，子分公司处于失控或半失控状态。(7) 中高层管理人员纷纷离职或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8) 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9)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二、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1) 公司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2)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3) 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4) 公司关键岗位</p>

	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然没有对重要缺陷进行纠正。(7) 公司层面控制环境失效。三、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业务人员流失严重。(5)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6) 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7) 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三、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1) 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2) 公司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3) 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4)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5) 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6) 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7) 公司存在其他缺陷。
定量标准	一、重大缺陷：(1) 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20%。(2) 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2% (或总资产的 1%)。二、重要缺陷：财务报表潜在错报金额介于一般缺陷和重大缺陷之间。三、一般缺陷：(1) 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小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1%。(2) 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小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 (或总资产的 0.5%)。	一、重大缺陷：销售收入的 2.0% 以上或者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处罚，且已正式对外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二、重要缺陷：销售收入的 1.0%-销售收入的 2.0% 或者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三、一般缺陷：小于销售收入的 1.0% 或者受到上级公司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塔实业公司”）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一、宝塔实业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责任</p>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宝塔实业公司董事会的责任。</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p>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利安达审字【2021】第 207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小微、刘英杰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塔实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宝塔实业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宝塔实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的确认

事项描述

如宝塔实业财务报表附所述，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204,908,810.90 元，较 2019 年度下降 34.16%；宝塔实业的销售产品主要包括轴承、船舶电器、汽车前轴，因为收入是宝塔实业公司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十分重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 1、对宝塔实业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
- 2、通过审阅销售合同，了解收入确认政策，结合宝塔实业具体业务情况，评价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毛利率与上期比较

分析等分析程序；

4、取得本年开票明细清单，核对税务申报开票收入，测算本期增值税销项税额是否正确，检查当期收入确认与本期开具的发票情况；

5、选取重要的合同进行检查，核对与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订单）、发票、送货单等资料，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

6、选取重要客户实施电话访谈及函证程序；

7、抽样检查宝塔实业与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出库单、销售发票等文件，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

（二）破产重整对企业的影响

事项描述

银川中院 2020 年 7 月 21 日裁定宝塔实业进入重整程序、2020 年 11 月 13 日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和终止重整程序。2020 年 12 月 25 日，宝塔实业收到银川中院《民事裁定书》，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通过重整程序，以现金及股票清偿债务形成债务重组利得 240,183,587.37 元，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84,219,116.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607,336,834.20 元。

以上事项对本年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我们将此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1、了解宝塔实业重整相关程序和流程，评价重整中相关事项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

2、获取并检查重整事项中涉及的关键资料，包括与重整相关的《民事裁定书》、《重整计划》等；

3、检查债权申报、确认以及法院裁定等相关文件，复核债权计算、用现金及股票清偿债务的准确性；

4、检查破产重整中相关资产的拍卖公告信息、拍卖成交手续、股权转让协议等，检查产权过户手续及拍卖价款收回情况等；

5、评价宝塔实业破产管理人聘请的评估师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评价相关评估报告的价值类型、评估方法、关键参数和假设的合理性；

6、检查债务重整事项是否已按照会计准则进行了恰当的会计处理及披露。

（三）商誉减值

事项描述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如宝塔实业财务报表附注六、14 所述，宝塔实业合并报表的商誉账面价值为 156,371,668.1 元，本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6,758,591.91 元。根据中国会计准则，每年年末需要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要求估计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即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当出现事项或者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出现潜在减值迹象时，需要对商誉进行更加频繁的减值测试。管理层通过比较被分摊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该资产组及商誉的账面价值，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预测可收回金额涉及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特别是对于未来售价、生产成本、经营费用、折现率以及增长率等。由于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同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

将商誉减值准备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 1、对宝塔实业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估；
- 2、了解与评估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评估的相关信息，包括预测未来收入、现金流折现率等假设的合理性及盈利状况的判断和评估；
- 3、将现金流量预测时所使用的数据与历史数据进行比较，评估所使用的基础数据，复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
- 4、了解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评估机构的情况，评价其独立性、专业素质和胜任能力；
- 5、考虑在财务报表中有关商誉的减值评估以及所采用的关键假设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宝塔实业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宝塔实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宝塔实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宝塔实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宝塔实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宝塔实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宝塔实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宝塔实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小微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英杰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5,544,860.83	112,809,389.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0,192,618.57	259,898,935.71
应收款项融资	71,796,585.60	21,252,937.57
预付款项	4,272,573.14	17,164,335.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082,977.25	14,255,147.15
其中：应收利息	196,555.98	441,610.32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5,673,664.73	254,358,027.27
合同资产	69,725,364.0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38,050.71	1,535,366.18
流动资产合计	850,326,694.91	681,274,138.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904,085.53	9,329,850.79
固定资产	421,879,796.27	434,650,751.36
在建工程	10,855,571.75	32,096,234.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3,915,128.65	139,049,068.22
开发支出		
商誉	156,371,668.18	226,363,291.11
长期待摊费用	204,851.80	431,174.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7,590.14	1,353,591.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2,648,692.32	843,273,962.23
资产总计	1,582,975,387.23	1,524,548,101.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1,484,517.9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275,745.34	117,718,507.18
预收款项		13,440,745.33
合同负债	2,786,184.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3,547,132.94	139,687,182.22

应交税费	8,431,634.52	51,276,280.24
其他应付款	98,764,212.31	291,511,997.08
其中：应付利息	8,401,367.74	18,311,351.8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143,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2,887,222.82	3,418,696.13
流动负债合计	241,692,132.88	917,681,426.1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86,961,704.86	155,873,138.7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4,138,792.58	6,156,2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60,092.27	16,375,371.71
递延收益	40,199,007.51	46,907,703.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781.00	63,386.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2,612,378.22	225,375,800.41
负债合计	584,304,511.10	1,143,057,226.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38,656,366.00	765,185,2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4,947,950.48	484,405,392.28
减：库存股	4,881,968.00	23,323,16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100,443.96	4,822,085.20

盈余公积	9,390,005.14	9,390,005.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14,288,528.57	-925,092,147.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29,924,269.01	315,387,424.74
少数股东权益	68,746,607.12	66,103,449.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8,670,876.13	381,490,874.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2,975,387.23	1,524,548,101.11

法定代表人：陈志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金保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健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5,333,155.00	54,834,577.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4,927,361.87	188,746,587.06
应收款项融资	7,867,523.36	12,675,138.30
预付款项	1,678,791.28	9,149,343.11
其他应收款	46,097,523.34	43,423,846.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0,435,341.77	170,157,816.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63,849.82	1,079,512.96
流动资产合计	667,703,546.44	480,066,821.9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8,523,963.45	464,523,963.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3,560,286.13	412,640,064.41
在建工程	10,855,571.75	30,957,586.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4,456,531.89	128,748,755.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7,396,353.22	1,036,870,370.38
资产总计	1,655,099,899.66	1,516,937,192.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0,000.00	201,084,517.9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873,780.00	175,584,542.83
预收款项		9,228,055.92
合同负债	5,922,908.65	
应付职工薪酬	49,179,690.50	133,187,688.92
应交税费	1,982,190.28	35,206,216.84
其他应付款	64,899,178.36	216,766,184.05
其中：应付利息	8,401,367.74	13,236,351.8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143,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345,252.78	3,418,696.13
流动负债合计	141,803,000.57	823,619,402.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6,961,704.86	155,873,138.7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982,592.58	2,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343,880.05
递延收益	40,199,007.51	46,907,703.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7,143,304.95	213,124,722.46
负债合计	478,946,305.52	1,036,744,125.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38,656,366.00	765,185,2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9,910,442.75	489,367,884.55
减：库存股	4,881,968.00	23,323,16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007,391.71	4,729,032.95
盈余公积	9,390,005.14	9,390,005.14
未分配利润	-672,928,643.46	-765,155,945.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6,153,594.14	480,193,067.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55,099,899.66	1,516,937,192.3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4,908,810.90	311,233,895.22
其中：营业收入	204,908,810.90	311,233,895.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2,270,329.62	428,107,979.93
其中：营业成本	220,437,107.03	309,984,098.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436,040.01	8,628,771.95
销售费用	8,907,970.50	20,045,239.44
管理费用	90,566,383.51	62,982,825.49
研发费用	1,696,344.76	2,296,641.22
财务费用	24,226,483.81	24,170,403.54
其中：利息费用	17,843,647.08	25,657,849.16
利息收入	1,811,537.25	2,041,754.62
加：其他收益	4,526,318.25	41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236,957,161.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20,0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9,843,929.89	-70,209,880.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93,778,676.24	-97,569,196.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340,946.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00,645.39	-304,584,108.52
加：营业外收入	31,873,940.38	5,598,004.16
减：营业外支出	5,760,826.91	19,747,460.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612,468.08	-318,733,565.12
减：所得税费用	3,165,691.51	5,293,355.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46,776.57	-324,026,921.0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46,776.57	-324,026,921.0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03,619.31	-315,215,411.93
2.少数股东损益	2,643,157.26	-8,811,509.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		

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446,776.57	-324,026,921.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03,619.31	-315,215,411.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43,157.26	-8,811,509.0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4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陈志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金保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健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8,899,325.49	200,910,657.24
减：营业成本	191,455,526.25	227,110,939.83
税金及附加	5,774,531.08	7,748,854.39
销售费用	6,840,847.95	12,918,038.84
管理费用	75,401,530.23	43,512,345.40
研发费用	1,696,344.76	2,068,743.50
财务费用	18,886,481.49	17,554,228.76
其中：利息费用	11,593,258.26	18,125,640.52
利息收入	5,853.51	589,482.99
加：其他收益	4,446,488.40	41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3,763,924.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86,520.59	-3,793,522.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988,735.09	-40,904,642.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006.6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279,220.61	-174,304,664.44
加：营业外收入	20,664,555.53	5,402,939.25
减：营业外支出	5,710,712.14	11,299,274.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233,064.00	-180,201,000.11
减：所得税费用	5,762.10	1,323.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227,301.90	-180,202,323.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227,301.90	-180,202,323.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2,227,301.90	-180,202,323.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085,816.56	380,126,558.5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1,191.58	360,831.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37,865.55	40,887,05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324,873.69	421,374,447.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689,189.06	279,347,347.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423,383.10	86,858,818.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593,205.04	14,307,550.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02,708.82	30,166,57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508,486.02	410,680,28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183,612.33	10,694,160.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960,184.9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60,184.90	14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4,126.85	1,595,862.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126.85	1,595,862.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76,058.05	-1,455,862.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4,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992,705.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300,000.00	32,992,705.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98,199.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18,194.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64,73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64,730.00	12,916,393.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335,270.00	20,076,311.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48.42	-739.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838,864.14	29,313,870.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060,852.69	39,746,981.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899,716.83	69,060,852.6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1,864,562.83	208,446,897.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91.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98,005.52	37,384,50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662,568.35	245,836,093.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042,389.56	159,716,014.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342,628.87	66,063,534.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126,865.76	1,083,682.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583,674.34	28,333,697.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095,558.53	255,196,93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432,990.18	-9,360,836.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564,033.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64,033.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99.00	765,89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99.00	765,89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58,434.94	-765,89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4,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892,705.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300,000.00	31,892,705.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98,199.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23,360.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64,73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64,730.00	9,321,560.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335,270.00	22,571,144.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2,460,714.76	12,444,416.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72,440.24	428,023.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333,155.00	12,872,440.2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185,250.00				484,405,392.28	23,323,160.00		4,822,085.20	9,390,005.14		-925,092,147.88		315,387,424.74	66,103,449.86	381,490,874.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5,185,250.00				484,405,392.28	23,323,160.00		4,822,085.20	9,390,005.14		-925,092,147.88		315,387,424.74	66,103,449.86	381,490,874.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3,471,116.00				210,542,558.20	-18,441,192.00		1,278,358.76			10,803,619.31		614,536,844.27	2,643,157.26	617,180,001.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03,619.31		10,803,619.31	2,643,157.26	13,446,776.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48,000.00				594,761,674.20	-18,441,192.00							602,454,866.20		602,454,866.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748,000.00				-12,575,160.00	-23,323,160.00							0.00		
4. 其他					607,336,834.20	4,881,968.00							602,454,866.20		602,454,866.20
(三)利润分配													0.00		
1. 提取盈余公													0.00		

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84,219,116.00				-384,219,116.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84,219,116.00				-384,219,116.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1,278,358.76									1,278,358.76	1,278,358.76
1. 本期提取								1,305,876.76									1,305,876.76	1,305,876.76
2. 本期使用								27,518.00									27,518.00	27,518.00
(六)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8,656,366.00	0.00	0.00	0.00	694,947,950.48	4,881,968.00	0.00	6,100,443.96	9,390,005.14	0.00	-914,288,528.57	0.00	929,924,269.01	68,746,607.12	998,670,876.1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所有者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东权益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205,250.00				480,653,792.28	23,366,560.00		3,498,302.68	9,390,005.14		-609,876,735.95		625,504,054.15	74,914,958.93	700,419,013.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5,205,250.00				480,653,792.28	23,366,560.00		3,498,302.68	9,390,005.14		-609,876,735.95		625,504,054.15	74,914,958.93	700,419,013.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				3,751,600.00	-43,400.00		1,323,782.52			-315,215,411.93		-310,116,629.41	-8,811,509.07	-318,928,138.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5,215,411.93		-315,215,411.93	-8,811,509.07	-324,026,921.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				3,751,600.00	-43,400.00							3,775,000.00		3,775,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000.00				3,751,600.00	-43,400.00							3,775,000.00		3,775,000.00
4. 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提取一般风													0.00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股	合收益	备	积	利润		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185,250.00	0.00	0.00	0.00	489,367,884.55	23,323,160.00	0.00	4,729,032.95	9,390,005.14	-765,155,945.36		480,193,067.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5,185,250.00				489,367,884.55	23,323,160.00		4,729,032.95	9,390,005.14	-765,155,945.36		480,193,067.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3,471,116.00				210,542,558.20	-18,441,192.00		1,278,358.76		92,227,301.90		695,960,526.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227,301.90		92,227,301.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48,000.00				594,761,674.20	-18,441,192.00						602,454,866.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748,000.00				-12,575,160.00	-23,323,160.00						
4. 其他					607,336,834.20	4,881,968.00						602,454,866.2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84,219,116.00				-384,219,11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384,219,116.00				-384,219,116.00							

本)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278,358.76				1,278,358.76
1. 本期提取								1,278,358.76				1,278,358.76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8,656,366.00				699,910,442.75	4,881,968.00		6,007,391.71	9,390,005.14	-672,928,643.46		1,176,153,594.1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205,250.00				485,616,284.55	23,366,560.00		3,405,250.43	9,390,005.14	-584,953,622.15		655,296,607.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5,205,250.00				485,616,284.55	23,366,560.00		3,405,250.43	9,390,005.14	-584,953,622.15		655,296,607.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				3,751,600.00	-43,400.00		1,323,782.52		-180,202,323.21		-175,103,540.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0,202,323.21		-180,202,323.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				3,751,600.00	-43,400.00						3,775,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000.00				3,751,600.00	-43,400.00						3,775,0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323,782.52				1,323,782.52
1. 本期提取								1,329,122.33				1,329,122.33
2. 本期使用								5,339.81				5,339.8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5,185,250.00				489,367,884.55	23,323,160.00		4,729,032.95	9,390,005.14	-765,155,945.36		480,193,067.28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宝塔实业系经宁夏回族自治区体改委宁体改发（1993）99 号文批准，由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宁夏天力协会、冶钢集团有限公司、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常柴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6）14 号文和证监发（1996）38 号文审核通过，向社会公众募集股份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1996 年 4 月 13 日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800 万元，注册号为 64000022770064-2），于 1996 年 4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1997 年 6 月按 1996 年末总股本，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1997 年 8 月，公司按送股后的总股本 11,760 万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配 2.5 股的比例进行配股，本次送股和配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 14,579.99 万股。1998 年 8 月，按 1997 年年末股本总额，每 10 股派送红股 2 股，使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174,959,878 股。2006 年公司进行股权分置改革，以资本公积金转增社会公众股 41,869,456 股，股本增至 216,829,334 股。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27 日、2007 年 1 月 29 日通过司法裁定收购公司原控股股东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 81,917,400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 37.78%，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1 年 1 月 14 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与宁夏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2016 年 1 月更名为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塔石化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 43,365,867 股股份（占公司 2010 年年末总股本的 20%）转让给宝塔石化公司。2011 年 6 月 3 日，双方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过户手续。股权变更后，宝塔石化持有公司股份 43,365,867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0%，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38,551,533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7.78%，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2013 年 2 月 1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公司向宝塔石化非公开发行 30,870,666 股，增

加注册资本（股本）30,870,666.00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 247,7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30,887,571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 216,812,429 股。

2014 年 8 月 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公司向宝塔石化非公开发行 124,740,125 股新股，增加注册资本（股本）124,740,125.00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 372,440,125 股，其中控股股东宝塔石化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98,976,70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53.43%。

2015 年 5 月 28 日，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调整公司名称变更内容的议案》，公司中文名称由原“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由原“XIBEI BEARING CO., LTD.”变更为“BAOTA INDUSTRY CO., LTD.”。公司证券简称由“西北轴承”变更为“宝塔实业”，证券简称（英文）由“XIBEI BEARING”变更为“BAOTA INDUSTRY”，公司证券代码不变。

宝塔石化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和 31 日分别增持公司股票，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3,731,304 股，增持均价 11.52 元/股，所增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本次增持完成后，宝塔石化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02,707,962 股，占总股本 54.43。

2016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的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372,440,125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前公司总股本为 372,440,125 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 744,880,250 股。

2017 年 7 月 1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向符合条件的 124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992.3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7 年 7 月 14 日。

2017 年 8 月 15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的的议案》，在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推进过程中，有 36 人放弃认购，公司对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名单及激励对象首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对象从 1249 人调整为 1213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从 1,992.30 万股调整为 1,939.90 万股（其中有 2 人在授予期死亡，涉及股份数为 1.00 万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实际为 1,938.90 万股）

2018 年 7 月 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崔俊山、王悦、胡国贤等 39 名因个人考核不达标及退休、离职、死亡等原因而不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8.5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2018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调整 2017 年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 2017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对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从 108 人调整为 103 人，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从 150.1 万股调整为 109.1 万股。

2020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 1174 名因公司 2018 年度业绩考核不达标而不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955.7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与出资人组会议，分别表决通过《重整计划》及《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2020 年 11 月 13 日，银川中院作出（2020）宁 01 破 7-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程序。

2020 年 12 月 25 日，宝塔实业司收到银川中院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民事裁定书》，确认《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根据《重整计划》，上市公司以现有总股本（764,279,250）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约 5.03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转增约 384,219,116.00 股股票，转增完成后宝塔实业总股本将由 764,279,250.00 股增至 1,138,656,366.00 股。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份为 1,138,656,366.00 股。

本公司注册地：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法定代表人：陈志磊

2、经营范围

工业制造，经营范围包括：工业制造；轴承加工；钢材销售；压力管道元件的制造（锻制法兰（限机械加工）的管法兰、压力容器法兰；锻制法兰锻胚的钢制法兰锻胚）；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 2020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8 户，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减少两家。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管理层对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后认为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能力发生重大疑惑的事项。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工业制造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金融资产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收入”、附注“固定资产”、附注“无形资产”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照本部分前面各段相关附注“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

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

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

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其他公司

12、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为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国内客户的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宝塔实业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其他	本组合为除上述组合外的应收款项。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为账龄的国内客户的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宝塔实业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

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金融资产减值”。

17、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

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9、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

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

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

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

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4	3.51~19.2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1	4	8.73~12.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4	16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2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

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25、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

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房屋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7、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8、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

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9、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

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30、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

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1、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2、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5、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809,389.55	112,809,389.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59,898,935.71	187,804,758.11	-72,094,177.60
应收款项融资	21,252,937.57	21,252,937.57	
预付款项	17,164,335.45	17,164,335.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255,147.15	14,255,147.15	
其中：应收利息	441,610.32	441,610.32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4,358,027.27	254,358,027.27	
合同资产		72,094,177.60	72,094,177.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35,366.18	1,535,366.18	

流动资产合计	681,274,138.88	681,274,138.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329,850.79	9,329,850.79	
固定资产	434,650,751.36	434,650,751.36	
在建工程	32,096,234.96	32,096,234.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9,049,068.22	139,049,068.22	
开发支出			
商誉	226,363,291.11	226,363,291.11	
长期待摊费用	431,174.36	431,174.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3,591.43	1,353,591.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3,273,962.23	843,273,962.23	
资产总计	1,524,548,101.11	1,524,548,101.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1,484,517.92	251,484,517.9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7,718,507.18	117,718,507.18	
预收款项	13,440,745.33		-13,440,745.33
合同负债		11,894,464.89	11,894,464.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9,687,182.22	139,687,182.22	
应交税费	51,276,280.24	51,276,280.24	
其他应付款	291,511,997.08	291,511,997.08	
其中：应付利息	18,311,351.81	18,311,351.8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143,500.00	49,143,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418,696.13	4,964,976.57	1,546,280.44
流动负债合计	917,681,426.10	917,681,426.1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5,873,138.77	155,873,138.7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156,200.00	6,156,2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375,371.71	16,375,371.71	
递延收益	46,907,703.64	46,907,703.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386.29	63,386.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375,800.41	225,375,800.41	
负债合计	1,143,057,226.51	1,143,057,226.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5,185,250.00	765,185,2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4,405,392.28	484,405,392.28	
减：库存股	23,323,160.00	23,323,16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822,085.20	4,822,085.20	
盈余公积	9,390,005.14	9,390,005.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25,092,147.88	-925,092,147.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5,387,424.74	315,387,424.74	
少数股东权益	66,103,449.86	66,103,449.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1,490,874.60	381,490,874.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24,548,101.11	1,524,548,101.11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834,577.10	54,834,577.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88,746,587.06	188,746,587.06	
应收款项融资	12,675,138.30	12,675,138.30	
预付款项	9,149,343.11	9,149,343.11	
其他应收款	43,423,846.45	43,423,846.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0,157,816.99	170,157,816.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79,512.96	1,079,512.96	
流动资产合计	480,066,821.97	480,066,821.9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64,523,963.45	464,523,963.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2,640,064.41	412,640,064.41	
在建工程	30,957,586.90	412,640,064.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8,748,755.62	128,748,755.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6,870,370.38	1,036,870,370.38	
资产总计	1,516,937,192.35	1,516,937,192.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1,084,517.92	201,084,517.9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5,584,542.83	175,584,542.83	
预收款项	9,228,055.92		-9,228,055.92
合同负债		8,166,421.17	8,166,421.17
应付职工薪酬	133,187,688.92	133,187,688.92	
应交税费	35,206,216.84	35,206,216.84	
其他应付款	216,766,184.05	216,766,184.05	
其中：应付利息	13,236,351.81	13,236,351.8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143,500.00	49,143,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418,696.13	4,480,330.88	1,061,634.75
流动负债合计	823,619,402.61	823,619,402.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5,873,138.77	155,873,138.7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	2,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343,880.05	8,343,880.05	
递延收益	46,907,703.64	46,907,703.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3,124,722.46	213,124,722.46	
负债合计	1,036,744,125.07	1,036,744,125.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5,185,250.00	765,185,2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9,367,884.55	489,367,884.55	
减：库存股	23,323,160.00	23,323,16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729,032.95	4,729,032.95	
盈余公积	9,390,005.14	9,390,005.14	
未分配利润	-765,155,945.36	-765,155,945.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0,193,067.28	480,193,067.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16,937,192.35	1,516,937,192.35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15% 计缴。详见下表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西北轴承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25%
宁夏西北轴承物资商贸有限公司	25%
宁夏西北轴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5%
宁夏西北轴承轨道交通轴承有限公司	25%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25%
西北轴承有限公司	25%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15%
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	25%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
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宁夏所属企业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宁夏回族自治区税务局关于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宁财（税）发[2020]282 号规定：一、对宁夏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宁夏所属企业 2019 年及以前欠缴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予以免征。二、对宁夏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宁夏所属企业 2020 年-2022 年应缴纳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予以免征。

(2)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根据桂林市雁山区地方税务局税收优惠审批决定书（桂市雁地税所得审字[2015]4 号），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减按 15% 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3)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根据《关于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2 号)的规定：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在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内新办的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进行了登记备案，享受优惠期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7,440.41	127,440.58
银行存款	254,886,417.25	71,196,995.84
其他货币资金	120,551,003.17	41,484,953.13
合计	375,544,860.83	112,809,389.5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其他说明

银行存款 645,144.00 元受限，因诉讼被法院冻结；其他货币资金为管理人开立的专门用于重整事项的银行账户。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574,571.05	59.30%	139,774,541.05	69.69%	60,800,030.00	189,375,561.07	43.41%	139,166,514.38	73.49%	50,209,046.69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	197,433,402.38	58.38%	136,633,372.38	69.20%	60,800,030.00	187,636,159.42	43.01%	137,427,112.73	73.24%	50,209,046.69
单项金额不重大	3,141,168.67	0.93%	3,141,168.67	100.00%		1,739,401.65	0.40%	1,739,401.6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634,477.89	40.70%	78,241,889.32	56.85%	59,392,588.57	246,879,528.04	56.59%	109,283,816.62	44.27%	137,595,711.42
其中:										
账龄组合 A	83,634,477.89	24.73%	24,241,889.32	28.99%	59,392,588.57	130,279,528.04	29.86%	23,983,816.62	18.41%	106,295,711.4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B										
其他	54,000,000.00	15.97%	54,000,000.00	100.00%		116,600,000.00	26.73%	85,300,000.00	73.16%	31,300,000.00
合计	338,209,048.94		218,016,430.37		120,192,618.57	436,255,089.11		248,450,331.00		187,804,758.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A、年末单项金额重大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郑州销售分公司	28,027,025.49	28,027,025.49	100.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3,411,141.72	23,411,141.72	100.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成都西北轴承机电有限公司	18,248,459.08	7,487,349.08	41.03%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7,659,876.37	10,827,106.37	61.31%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6,060,314.39	11,168,354.39	69.54%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广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3,428,157.97	10,500,847.97	78.2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甘肃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1,794,404.29	2,987,584.29	25.33%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湖北西北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9,355,743.35	6,325,833.35	67.61%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公司				低于账面价值
杭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9,354,453.23	1,538,303.23	16.44%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低于账面价值
宁夏远大可建科技有限公司	8,240,235.24	8,240,235.24	100.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低于账面价值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销售分公司	8,079,533.30	8,079,533.30	100.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低于账面价值
上海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7,584,770.47	743,670.47	9.8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低于账面价值
宁夏天马滚动体制造有限公司	7,358,897.82	7,358,897.82	100.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低于账面价值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5,681,584.24	693,124.24	12.2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低于账面价值
天津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5,098,681.01	1,194,241.01	23.42%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低于账面价值
福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4,907,298.89	4,907,298.89	100.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低于账面价值
宁夏金环轴承制造有限公司	3,142,825.52	3,142,825.52	100.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低于账面价值
合计	197,433,402.38	136,633,372.38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B、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淄博凯景镀锌薄板有限公司	2,484,348.15	2,484,348.15	100.00%	公司破产
重庆奇佳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656,820.52	656,820.52	100.00%	公司破产
合计	3,141,168.67	3,141,168.67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1,752,913.26	1,670,116.51	4.00%
1 至 2 年	14,740,042.42	884,402.55	6.00%
2 至 3 年	2,525,910.47	252,591.05	10.00%
3 至 4 年	3,976,040.67	795,208.14	20.00%
4 至 5 年	3,805,906.14	3,805,906.14	100.00%
5 年以上	16,833,664.93	16,833,664.93	100.00%
合计	83,634,477.89	24,241,889.32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6,187,978.30
1 至 2 年	42,724,029.61
2 至 3 年	78,678,422.41
3 年以上	110,618,618.62
3 至 4 年	25,763,520.39
4 至 5 年	14,861,019.25
5 年以上	69,994,078.98
合计	338,209,048.94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北京荣盛富华商贸有限公司	54,000,000.00	15.97%	54,000,000.00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郑州销售分公司	28,027,025.49	8.29%	28,027,025.49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3,411,141.72	6.92%	23,411,141.72
成都西北轴承机电有限公司	18,248,459.08	5.40%	7,487,349.08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7,659,876.37	5.22%	10,827,106.37
合计	141,346,502.66	41.80%	

3、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123,326.86	16,624,921.57
商业承兑汇票	14,673,258.74	4,628,016.00
合计	71,796,585.60	21,252,937.5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676,347.60	40,014,990.65
商业承兑汇票		9,091,332.00
合计	31,676,347.60	49,106,322.65

其他说明：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91,353.70	84.06%	8,955,374.86	52.17%
1 至 2 年	574,993.05	13.46%	6,427,294.42	37.45%
2 至 3 年	19,352.21	0.45%	1,188,749.87	6.93%
3 年以上	86,874.18	2.03%	592,916.30	3.45%
合计	4,272,573.14	--	17,164,335.4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建龙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2,020,895.52	1年以内	47.30
无锡华岱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568,918.43	1年以内	13.32
宁波中亿自动化装备有限公司	货款	263,766.58	1年以内	6.17
聊城三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货款	174,897.05	1年以内	4.09
河间市成元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货款	151,424.00	1-2年	3.54
合计		3,179,901.58		74.42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96,555.98	441,610.32
其他应收款	9,886,421.27	13,813,536.83
合计	10,082,977.25	14,255,147.1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款利息	196,555.98	441,610.32
合计	196,555.98	441,610.32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材料、设备、加工费	22,922,507.23	19,142,810.22
押金及保证金	4,936,574.94	5,240,923.90
备用金	770,500.90	1,254,128.81
往来款	13,154,595.64	20,673,746.31
其他	1,878,003.28	1,607,788.16
合计	43,662,181.99	47,919,397.4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844,608.06		17,261,252.51	34,105,860.57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本期计提	2,631,234.27		1,889,125.41	4,520,359.68
本期核销	0.00			0.00
其他变动	4,850,459.53			4,850,459.53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4,625,382.80		19,150,377.92	33,775,760.7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551,215.56
1至2年	3,983,688.65
2至3年	13,948,001.35
3年以上	22,179,276.43
3至4年	1,406,844.11
4至5年	4,518,614.39
5年以上	16,253,817.93
合计	43,662,181.9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520,359.6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天马滚动体制 造有限公司	往来款	5,753,760.14	2-3 年	13.18%	5,753,760.14
大连机床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管理人	往来款	5,000,000.00	2-3 年	11.45%	5,000,000.00
海军某部	保证金	3,747,800.00	1-2 年	8.58%	224,868.00
东北特钢集团北满 特殊钢有限责任公 司	往来款	3,760,681.77	3-4 年	8.61%	3,760,681.77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 限公司	往来款	3,227,374.49	5 年以上	7.39%	3,227,374.49
合计	--	21,489,616.40	--	49.21%	17,966,684.40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972,023.11	6,330,743.62	29,641,279.49	53,339,733.49	7,228,408.12	46,111,325.37
在产品	36,610,729.59	7,512,792.13	29,097,937.46	30,508,974.83	7,497,674.07	23,011,300.76
库存商品	220,741,884.18	99,583,797.07	121,158,087.11	194,017,615.15	80,640,311.04	113,377,304.11
周转材料	60,362.59		60,362.59	94,750.86		94,750.86

发出商品	22,952,818.39	7,236,820.31	15,715,998.08	71,718,927.62	7,236,820.31	64,482,107.31
委托加工物资				7,281,238.86		7,281,238.86
合计	316,337,817.86	120,664,153.13	195,673,664.73	356,961,240.81	102,603,213.54	254,358,027.2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228,408.12	186,507.90		1,084,172.40		6,330,743.62
在产品	7,497,674.07	3,608,648.76		3,593,530.70		7,512,792.13
库存商品	80,640,311.04	32,840,018.61		4,720,724.20	9,175,808.38	99,583,797.07
发出商品	7,236,820.31					7,236,820.31
合计	102,603,213.54	36,635,175.27		9,398,427.30	9,175,808.38	120,664,153.13

7、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逾期的合同资产	72,630,587.58	2,905,223.50	69,725,364.08	77,385,876.00	5,291,698.40	72,094,177.60
合计	72,630,587.58	2,905,223.50	69,725,364.08	77,385,876.00	5,291,698.40	72,094,177.60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386,474.90		
合计		2,386,474.90		--

其他说明：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960,724.50	1,496,599.97
待摊房租	77,326.21	38,766.21
合计	3,038,050.71	1,535,366.18

其他说明：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夏西北 轴承销售 有限公司	245,000.0 0									245,000.0 0	245,000.0 0
北京宁银 西北轴承 销售有限 公司	225,000.0 0									225,000.0 0	225,000.0 0
新疆宁银 西北轴承 销售有限 公司	225,000.0 0									225,000.0 0	225,000.0 0
南京西北 轴承销售 有限责任 公司	200,000.0 0									200,000.0 0	200,000.0 0
中投新兴 (银川) 新技术投 资合伙企 业(有限 合伙)	2,000,000 .00									2,000,000 .00	2,000,000 .00
小计	2,895,000									2,895,000	2,895,000

	.00									.00	.00
合计	2,895,000									2,895,000	2,895,000
	.00									.00	.00

其他说明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786,448.40			14,786,448.4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4,786,448.40			14,786,448.4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456,597.61			5,456,597.61
2.本期增加金额	425,765.26			425,765.26
(1) 计提或摊销	425,765.26			425,765.2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882,362.87			5,882,362.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904,085.53			8,904,085.53
2.期初账面价值	9,329,850.79			9,329,850.79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北院厂房、辅助间	58,935.15	土地使用权属于国有用地，无土地使用权证，无法办理房产证

其他说明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21,879,796.27	434,650,751.36
合计	421,879,796.27	434,650,751.3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0,247,970.58	426,049,328.15	20,394,577.82	9,925,835.09	916,617,711.64

2.本期增加金额	96,406.07	35,392,847.72	211,619.47	56,158.54	35,757,031.80
(1) 购置		11,696,825.06	211,619.47	56,158.54	11,964,603.07
(2) 在建工程转入	96,406.07	23,696,022.66			23,792,428.7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7,432,085.27	452,249.48	72,287.56	27,956,622.31
(1) 处置或报废		2,098,546.13	452,249.48		2,550,795.61
转入在建工程		20,560,190.45			20,560,190.45
合并范围变动影响		4,773,348.69		72,287.56	4,845,636.25
4.期末余额	460,344,376.65	434,010,090.60	20,153,947.81	9,909,706.07	924,418,121.1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9,184,811.71	288,287,530.22	12,794,029.85	1,194,638.00	471,461,009.78
2.本期增加金额	12,988,327.51	24,002,046.71	1,815,083.09	1,804,326.39	40,609,783.70
(1) 计提	12,988,327.51	24,002,046.71	1,815,083.09	1,804,326.39	40,609,783.70
3.本期减少金额		19,624,687.02	344,782.20	68,949.90	20,038,419.12
(1) 处置或报废		1,557,173.61	344,782.20		1,901,955.81
转入在建工程		17,023,830.27			17,023,830.27
4.期末余额	182,173,139.22	292,664,889.91	14,264,330.74	2,930,014.49	492,032,374.3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9,164,160.14	837,400.40	504,389.96	10,505,950.5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9,164,160.14	837,400.40	504,389.96	10,505,950.5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8,171,237.43	132,181,040.55	5,052,216.67	6,475,301.62	421,879,796.27
2.期初账面价值	291,063,158.87	128,597,637.79	6,763,147.57	8,226,807.13	434,650,751.36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855,571.75	32,096,234.96
合计	10,855,571.75	32,096,234.9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征地及清理费用	6,223,168.10	6,223,168.10		6,223,168.10	6,223,168.10	
精密大型轴承分厂项目				5,558,488.43		5,558,488.43
轨道交通工程				4,908,938.61		4,908,938.61
铁路货车轴承项目				7,408,414.34		7,408,414.34
特大型轴承分厂项目	2,169,811.26	2,169,811.26		3,369,811.26		3,369,811.26
高端轴承产业化基地建设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智能化制造项目	4,677,376.84		4,677,376.84	4,607,722.56		4,607,722.56
零星项目	6,178,194.91		6,178,194.91	5,821,838.59		5,821,838.59
高端轴承产业化基地职工公寓、食堂建设项目						
热处理中心项目				421,021.17		421,021.17
城市轨道交通分厂						
铁路货车轴承专项（土建）						
合计	19,248,551.11	8,392,979.36	10,855,571.75	38,319,403.06	6,223,168.10	32,096,234.9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精密大型轴承分厂项目	112,650,000.00	5,558,488.43		5,558,488.43			145.41%	100.00	3,836,610.77			募股资金
轨道交通工程	47,519,300.00	4,908,938.61		4,908,938.61			103.86%	100.00	819,934.91			募股资金
铁路货车轴承项目	178,000,000.00	7,408,414.34		7,408,414.34			101.90%	100.00	496,565.73			金融机构贷款
特大型轴承分厂项目	12,700,000.00	3,369,811.26		1,200,000.00		2,169,811.26	4.05%	3.00				金融机构贷款
智能化制造项目	6,660,000.00	4,607,722.56	69,654.28			4,677,376.84	61.50%	100.00	186,594.78			其他
合计	357,529,300.00	25,853,375.20	69,654.28	19,075,841.38		6,847,188.10	--	--	5,339,706.19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特大型轴承分厂项目	2,169,811.26	项目停工
合计	2,169,811.26	--

其他说明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2,709,948.54	50,000.00	4,637,153.01	50,000.00	187,447,101.5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283,771.79	50,000.00	8,625.24	50,000.00	1,392,397.03
(1) 处置	1,283,771.79				1,283,771.79
(2) 合并范围影响		50,000.00	8,625.24	50,000.00	108,625.24
4.期末余额	181,426,176.75		4,628,527.77		186,054,704.5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4,349,483.69	50,000.00	3,998,549.64		48,398,033.33
2.本期增加金额	4,123,583.14		128,658.96		4,252,242.10
(1) 计提	4,123,583.14		128,658.96		4,252,242.10
3.本期减少金额		50,000.00	2,594.84		510,699.56
(1) 处置					458,104.72
(2) 合并范围影响		50,000.00	2,594.84		52,594.84
4.期末余额	48,014,962.11		4,124,613.76		52,139,575.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3,411,214.64		503,914.01		133,915,128.65
2.期初账面价值	138,360,464.85		638,603.37	50,000.00	139,049,068.2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桂林海威船舶电 器有限公司	275,332,782.20					275,332,782.20
辽宁鞍太锻实业 有限公司	3,233,031.02			3,233,031.02		
合计	278,565,813.22			3,233,031.02		275,332,782.2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桂林海威船舶电 器有限公司	52,202,522.11	66,758,591.91		0.00		118,961,114.02
辽宁鞍太锻实业 有限公司						
合计	52,202,522.11	66,758,591.91		0.00		118,961,114.0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聘请专家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并确定本期计提的商誉减值的金额为 66,758,591.91 元。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特殊的假设及依据

- 1、本次评估以本资产评估报告所列明的特定评估目的为前提；
- 2、本次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 3、本次评估假设未来年度桂林海威可以取得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 4、在可预见经营期内，未考虑生产经营可能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处置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以及其他营业外收入、支出；

- 5、不考虑未来股东或其他方追加投资对资产组价值的影响；
- 6、假设业务正常经营所需的相关批准文件能够及时取得；
- 7、假设评估过程中设定的特定销售模式可以延续；
- 8、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建造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 9、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评估对象形成的现金流入为每年年末流入，现金流出为每年年末流出；

10、本次评估未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其评估价值的影响，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

2)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桂林海威
商誉账面余额①	275,332,782.20
商誉减值测试准备余额②	52,202,522.11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223,130,260.09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74,376,753.36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④+③	297,507,013.45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	2,024,442.42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公允价值⑦=⑤+⑥	299,531,455.87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⑧	210,520,0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⑨=⑦-⑧	89,011,455.87
本公司商誉减值金额(⑨*持股比例)	66,758,591.91

关键参数

①对桂林海威公司舰船消磁及改造、军工外协及备件和扫雷设备未来的销售收入预测是在参考企业管理层的盈利预测数据基础上，结合企业现状、未来发展规划和未来市场需求及对竞争对手的业务分析等因素确定的。未来经营中，公司业务增长主要驱动力是依靠舰船消磁及改造和军工外协及备件。

2021 年的营业收入基于目前已签订在执行合同收入进行预测。公司未来营业收入预测表如下所示：

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期
1	主营业务收入	6,117.60	7,080.57	7,843.02	8,297.72	8,504.95	8,504.95
1-1	舰船消磁及改造	5,211.12	5,992.79	6,592.07	6,921.67	7,060.10	7,060.10

1-2	军工外协及备件	906.48	1,087.78	1,250.95	1,376.05	1,444.85	1,444.85
	合计	6,117.60	7,080.57	7,843.02	8,297.72	8,504.95	8,504.95

②CGU 总资本加权平均回报率为 14.81%，以 14.81%作为 CGU 的折现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根据 2021 年 4 月 18 日北方亚事评报字[2021]第 01-290 号《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项目涉及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结果。经测试，本期期末商誉减值的金额为 66,758,591.91 元，本期计提的商誉减值的金额为 66,758,591.91 元。

其他说明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办公大楼装修改造	431,174.36		226,322.56		204,851.80
合计	431,174.36		226,322.56		204,851.80

其他说明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50,600.93	517,590.14	5,910,295.29	1,353,591.43
合计	3,450,600.93	517,590.14	5,910,295.29	1,353,591.4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51,873.33	52,781.00	253,545.16	63,386.29

合计	351,873.33	52,781.00	253,545.16	63,386.29
----	------------	-----------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7,590.14		1,353,59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781.00		63,386.2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82,416,917.26	495,868,919.27
可抵扣亏损	235,367,196.71	330,006,684.12
合计	617,784,113.97	825,875,603.3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100,394,710.79	--
2021	53,965,934.06	53,965,934.06	--
2022	15,384,977.57	15,384,977.57	--
2023	68,631,363.69	68,631,363.69	--
2024	91,629,698.01	91,629,698.01	--
2025	5,755,223.38		--
合计	235,367,196.71	330,006,684.12	--

其他说明：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信用借款		168,319,376.39
抵押借款		83,165,141.53
合计		251,484,517.9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0,175,494.80	79,715,266.54
工程设备款	5,077,750.54	37,283,750.20
技术服务费	22,500.00	719,490.44
合计	25,275,745.34	117,718,507.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港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045,264.17	合同进行中
合计	4,045,264.17	--

其他说明：

根据《重整计划》普通债权人20万元以下（含20万元）的债权部分以现金方式全额清偿；超过20万元的债权部分，以资本公积金转增的部分股票抵偿。

1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09,037.96	9,402,883.20
1 年以上	1,577,146.99	2,491,581.69
合计	2,786,184.95	11,894,464.89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9,658,275.67	82,387,586.53	118,943,161.46	23,102,700.7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9,991,484.55	6,543,404.55	81,085,227.40	5,449,661.70
三、辞退福利	37,422.00	25,006,770.50	49,422.00	24,994,770.50
合计	139,687,182.22	113,937,761.58	200,077,810.86	53,547,132.9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620,618.94	66,154,890.97	73,344,708.11	5,430,801.80
2、职工福利费	4,106,756.75	2,233,887.07	4,807,304.82	1,533,339.00
3、社会保险费	391,436.47	6,664,245.59	5,876,928.38	1,178,753.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6,005.39	6,514,231.30	5,729,902.90	1,190,333.79
工伤保险费	86,139.17	34,489.37	126,817.59	-6,189.05
生育保险费	-100,708.09	115,524.92	20,207.89	-5,391.06
4、住房公积金	20,972,342.00	6,939,923.00	24,865,185.00	3,047,08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567,121.51	394,639.90	10,049,035.15	11,912,726.26
合计	59,658,275.67	82,387,586.53	118,943,161.46	23,102,700.7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8,906,385.64	6,191,521.76	80,020,333.05	5,077,574.35
2、失业保险费	1,085,098.91	351,882.79	1,064,894.35	372,087.35
合计	79,991,484.55	6,543,404.55	81,085,227.40	5,449,661.70

其他说明：

根据《重整计划》，职工债权以现金方式全额清偿。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64,442.53	18,473,928.04
企业所得税	2,880,934.31	8,168,382.60
个人所得税	1,424,331.32	1,392,364.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088.91	2,172,493.60
教育费附加	307,303.85	3,247,051.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3,144.08	1,458,575.72
水利建设基金	225,296.40	1,277,182.22
印花税	20,137.30	58,046.95
水资源税	5,528.15	342,988.85
环境保护税	4,427.67	2,530.56
房产税		5,716,620.53
土地使用税		8,966,115.06
合计	8,431,634.52	51,276,280.24

其他说明：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8,401,367.74	18,311,351.81
其他应付款	90,362,844.57	273,200,645.27
合计	98,764,212.31	291,511,997.08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856,235.63	822,563.6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545,132.11	17,488,788.17
合计	8,401,367.74	18,311,351.8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3,366,560.00
往来借款		18,929,652.71
待支付费用	5,652,439.53	24,365,566.89
代扣代缴款	1,524,726.98	2,328,447.85
投资款		129,000,000.00
土地出让金	397,800.00	397,800.00
往来款	75,508,281.42	74,812,617.82
担保费	7,279,596.64	
合计	90,362,844.57	273,200,645.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根据《重整计划》普通债权人20万元以下（含20万元）的债权部分以现金方式全额清偿；超过20万元的债权部分，以资本公积金转增的部分股票抵偿。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9,143,500.00
合计		49,143,500.00

其他说明：

2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结转的递延收益	3,418,696.13	3,418,696.13

待转销项税	362,204.04	1,546,280.44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49,106,322.65	
合计	52,887,222.82	4,964,976.5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地方国债资金转贷		1,209,090.92
抵押借款	286,961,704.86	203,807,547.8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9,143,500.00
合计	286,961,704.86	155,873,138.7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地方国债资金转贷	2006.5.23	2021.5.22	人民币	2.55		1,209,090.92
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1.1	2026.12.31	人民币	1.2	203,807,547.75	203,807,547.85
宁夏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1.1	2026.12.31	人民币	4.35	43,384,157.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	2022.1.1	2026.12.31	人民币	4.65	39,770,000.00	

注：根据债务重整计划有财产担保债权在担保财产评估价值范围内的部分展期留债，由重整后的宝塔实业在六年内清偿完毕；担保财产评估价值不能覆盖的部分作为普通债权，按照普通债权的调整及受偿方案受偿。

具体安排如下：

(1) 留债期限：六年；

(2) 留债利率：按原融资利率与银川中院裁定批准本重整计划之日最近一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五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孰低者确定；

(3) 清偿方式：2021年度只付息不还本，2022年度2026年度分别清偿本金的10、15、20、25、30及相应利息。本金自2022年1月1日起算，分别至第5个月、第17个月、第29个月、第41个月、第53个月的最

后一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可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以下同），支付该年度应清偿本金；利息自宝塔实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之日的次月1日起算，于每年的3月20日、6月20日、9月20日、12月20日按季度支付利息；

（4）担保方式：留债期间保留原有的财产担保关系。如宝塔实业不能或不能按期足额清偿，不足部分由重整投资人以借款等方式，督促和保障宝塔实业按期足额清偿。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6、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2,138,792.58	4,156,200.00
专项应付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4,138,792.58	6,156,200.00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大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4,156,200.00	4,156,200.00
长期应付工程款	7,982,592.58	

其他说明：

（2）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宁夏农业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装备制造发展专项-国家重大机械装备技改项目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

其他说明：

根据宁经信规划发[2011]223号文件，本公司收到的装备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200万元。根据宁财（企）指标[2011]9号文规定，上述拨款由“宁夏农业综合投资有限公司”以无息借款的形式下拨，待项目验收完毕由宁夏财政厅确定偿还比例。

27、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逾期税收滞纳金	1,260,092.27	16,375,371.71	逾期税收滞纳金
合计	1,260,092.27	16,375,371.7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6,907,703.64		6,708,696.13	40,199,007.51	政府部门项目拨款
合计	46,907,703.64		6,708,696.13	40,199,007.5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风电轴承项目资金摊销	23,411,698.61		1,326,037.67				22,085,660.94	与资产相关
热处理生产中心建设项目资金摊销	5,513,277.77		660,840.28				4,852,437.49	与资产相关
装备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级轴承技术研发、检测、试验工程中心建设项目	6,954,545.44		931,818.18				6,022,727.26	与资产相关
大型特种轴承先进工艺制造技术西部地区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2,568,181.82		500,000.00				2,068,181.82	与资产相关
自治区产业信息化专项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项目补助项目	160,000.00			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治区智能工厂、绿色工厂和数字化车间项目	1,300,000.00			130,000.00			1,1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6,907,703.64		3,418,696.13	3,290,000.00			40,199,007.51	

其他说明：

29、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5,185,250.00			384,219,116.00	-10,748,000.00	373,471,116.00	1,138,656,366.00

其他说明：

本年股本增加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资本公积。

本年限制性股票变动为因公司 2018 年度业绩考核不达标而不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87,993,712.32	607,336,834.20	396,794,276.00	598,536,270.52
其他资本公积	96,411,679.96			96,411,679.96
合计	484,405,392.28	607,336,834.20	396,794,276.00	694,947,950.4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公司及管理人于2020年11月13日向银川中院提交了《关于提请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报告》，银川中院同日作出了（2020）宁01破7-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程序。根据《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以宝塔实业现有总股本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约5.03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可转增约384,219,116.00股股票（最终实际转增的股票数量以中证登深圳分公司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转增完成后宝塔实业总股本将764,279,250.00股增至1,148,498,366.00股。上述转增股票不向原股东分配，由管理人进行处置以及向债权人分配抵偿债务。其中：（1）约3.34亿股转增股票由管理人进行处置，股票处置所得优先用

于支付重整费用和清偿各类债务，剩余部分用于提高宝塔实业的经营能力；（2）剩余约0.5亿股用于抵偿债务。

2020年11月27日上午10时，管理人在银川中院、债权人代表、宝塔实业代表、职工代表、股东代表的共同参与及监督下，评定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受让方，以1.45元/股受让334,000,000.00股，处置价款484,300,000.00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部分用于抵偿普通债权共50,219,116.00股，其中，已完成过户手续27,424,333.00股，已申报债权管提存至管理人账户16,812,076.00股；未申报债权提存至管理人账户3,990,067.00股；预留备用股票数量1,992,640.00股。

32、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	23,323,160.00		23,323,160.00	
预留偿还债务备用股份		4,881,968.00		4,881,968.00
合计	23,323,160.00	4,881,968.00	23,323,160.00	4,881,968.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公司当年减少库存股为退还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当年不存在回购股份。

33、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822,085.20	1,305,876.76	27,518.00	6,100,443.96
合计	4,822,085.20	1,305,876.76	27,518.00	6,100,443.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390,005.14			9,390,005.14
合计	9,390,005.14			9,390,005.1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25,092,147.88	-609,876,735.9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25,092,147.88	-609,876,735.9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03,619.31	-315,215,411.93
期末未分配利润	-914,288,528.57	-925,092,147.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4,883,635.36	203,111,647.03	287,719,694.44	255,580,643.66
其他业务	10,025,175.54	17,325,460.00	23,514,200.78	54,403,454.63
合计	204,908,810.90	220,437,107.03	311,233,895.22	309,984,098.2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备注
营业收入	204,908,810.90	311,233,895.22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	10,025,175.54	23,514,200.78	无
其中：			
材料销售	6,117,462.30	16,808,758.04	
租赁业务	828,494.67	371,348.85	
技术服务			
托管收入			
其他业务	3,079,218.57	6,334,093.89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	10,025,175.54	23,514,200.78	无

的业务收入小计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94,883,635.36	287,719,694.44	无

收入相关信息：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82,208,146.00 元，其中，82,208,146.00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1,582.23	1,759,024.99
教育费附加	372,232.76	562,932.93
资源税	27,227.45	26,118.30
房产税	2,089,496.12	1,935,938.78
土地使用税	2,904,768.60	3,990,897.67
车船使用税	20,312.70	25,037.00
印花税	172,960.31	219,630.03
水利建设基金	212,631.56	76,044.26
其他	7,852.19	22,488.87
环境保护税	6,976.09	10,659.12
合计	6,436,040.01	8,628,771.95

其他说明：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765,888.84	7,802,864.53
职工薪酬	3,662,347.21	4,930,048.45
业务招待费	251,333.32	2,092,466.99
装卸费	379,074.03	413,392.93

办公及差旅费	1,284,056.48	1,329,011.12
折旧	121,611.97	257,351.19
三包损失	2,305,721.14	2,056,553.34
其他	137,937.51	1,163,550.89
合计	8,907,970.50	20,045,239.44

其他说明：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130,208.90	32,194,062.79
折旧	11,791,029.53	13,077,854.57
无形资产摊销	4,253,104.54	4,120,208.26
中介机构费	4,497,682.50	3,200,212.08
办公及差旅费	2,658,463.37	3,693,481.63
取暖费	260,274.71	518,686.10
业务招待费	1,588,284.59	1,843,910.05
修理费	502,224.35	286,876.72
运输费	715,038.51	882,460.73
安全生产费	1,278,358.76	1,330,462.33
保险费	125,535.67	175,513.37
材料消耗	114,470.99	1,016,842.48
其他	1,298,874.45	642,254.38
破产重整相关费用	13,352,832.64	
合计	90,566,383.51	62,982,825.49

其他说明：

4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1,611,938.83	2,225,064.92
差旅费	29,401.04	61,131.31
会议费	16,000.00	10,444.99
其他	39,004.89	

合计	1,696,344.76	2,296,641.22
----	--------------	--------------

其他说明：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843,647.08	25,657,849.16
减：利息收入	1,811,537.25	2,041,754.62
加：汇兑损失	11,148.42	-739.06
加：其他支出（注）	903,628.92	555,048.06
担保费	7,279,596.64	
合计	24,226,483.81	24,170,403.54

其他说明：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川人才工作补助资金		40,000.00
2020 年科技发展专项资金-自区科技技术条件	500,000.00	
科技项目补助项目	160,000.00	240,000.00
自治区智能工厂、绿色工厂和数字化车间项目	130,000.00	130,000.00
自治区产业信息化专项项目	3,000,000.00	
稳岗补贴	736,318.25	
合计	4,526,318.25	410,000.00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226,426.16	
债务重组利得	240,183,587.37	
合计	236,957,161.21	

其他说明：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应用指南，债务人以单项或多项金融资产清偿债务的，债务的账面

价值与偿债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记入“投资收益”科目。根据《重整计划》普通债权人超过20万元的债权部分，由宝塔实业在本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内以资本公积金转增的部分股票抵偿，每100元普通债权可分得约12.5股宝塔实业股票，资本公积转增股票的股权登记日的收盘价2.45元/股确定为公允价值，股东让渡股权的公允价值与重整债务的账面价值差额确认为债务重整收益。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其他说明：

4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520,359.68	-6,306,369.8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323,570.21	-63,903,510.43
合计	-9,843,929.89	-70,209,880.25

其他说明：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7,236,747.97	-33,660,724.3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000,000.00
定资产减值损失		-9,705,950.50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169,811.26	
商誉减值损失	-66,758,591.91	-52,202,522.1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386,474.90	
合计	-93,778,676.24	-97,569,196.98

其他说明：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要求，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由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3月16日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1]第548号《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所涉及的存货减值测试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确定。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要求，企业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

进行减值测试，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价值，按可收回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计提减值准备。商誉的可回收金额由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4月18日出具的北方亚事评报字[2021]第01-290号《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项目涉及的资产组可收回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确定。

4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40,946.58
合 计		-340,946.58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利得		338,645.64	
政府补助	3,448,696.13	4,303,796.13	3,448,696.13
罚款净收入		23,700.82	
减免税款、滞纳金	28,204,363.82		28,204,363.82
其他	220,880.43	644,235.58	220,880.43
合计	31,873,940.38	5,598,004.16	31,873,940.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知识 产权补助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45,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基础专 项资金补助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银川人才工 作补助资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科研工作（流动）站资助经费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风电轴承项目资金摊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326,037.67	1,326,037.67	与资产相关
热处理生产中心建设项目资金摊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60,840.28	660,840.28	与资产相关
大型特种轴承先进工艺制造技术西部地区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级轴承技术研发、检测、试验工程中心建设项目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931,818.18	931,818.18	与资产相关
科技项目补助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60,000.00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治区智能工厂、绿色工厂和数字化车间项目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30,000.00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自治区科技基础条件建设（企业技术中心）专项资金拨款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小高		奖励	为避免上市	是	否	0.00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地”建设项目			公司亏损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科学技术奖励奖金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部运费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5,100.00	与收益相关
自治区产业信息化专项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0	0.00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36,318.25	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科技发展专项资金-自区科技技术条件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1,310,587.14	130,032.00	1,310,587.14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48,431.33	326,275.27	848,431.33
滞纳金、违约金	3,221,316.44	18,880,003.78	3,221,316.44
其他	380,492.00	411,149.71	380,492.00

合计	5,760,826.91	19,747,460.76	5,760,826.91
----	--------------	---------------	--------------

其他说明：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28,978.53	5,776,157.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6,712.98	-482,801.14
合计	3,165,691.51	5,293,355.8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612,468.0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53,117.0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933,582.5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13,347.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6,501,241.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607,237.4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38,805.85
所得税费用	3,165,691.51

其他说明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66,318.25	5,750,000.00
单位往来及备用金	9,960,010.05	33,563,312.70
利息收入	1,811,537.25	1,573,744.30
合计	13,037,865.55	40,887,057.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34,839,473.26	23,918,830.11
受限资金	645,144.00	2,850,261.86
单位往来及保证金	12,044,619.78	776,822.23
银行手续费	52,155.34	68,892.94
营业外支出	3,221,316.44	2,551,763.05
合计	50,802,708.82	30,166,570.1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限制性股票	22,964,730.00	
合计	22,964,73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446,776.57	-324,026,921.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3,622,606.13	167,779,077.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609,783.70	39,548,606.43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4,252,242.10	4,120,208.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6,322.56	207,522.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8,431.33	379,595.8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00,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974,717.30	19,546,639.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6,001.29	-389,235.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05.29	-93,565.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623,422.95	39,222,147.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88,807.86	126,214,795.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3,124,503.11	-81,814,710.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183,612.33	10,694,160.7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4,899,716.83	69,060,852.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9,060,852.69	39,746,981.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838,864.14	29,313,870.79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1,564,033.94
其中：	--
其中：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	23,580,336.79
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7,983,697.15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603,849.04
其中：	--
其中：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	2,587,862.88
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5,986.16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8,960,184.90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74,899,716.83	69,060,852.69
其中：库存现金	180,515.44	127,440.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4,168,198.22	68,933,412.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0,551,003.1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899,716.83	69,060,852.69

其他说明：

5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45,144.00	法院冻结银行账户
固定资产	116,162,370.75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133,411,214.64	抵押贷款
合计	250,218,729.39	--

其他说明：

5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18 年知识产权补助资金	0.00	与收益相关	0.00
科技基础专项资金补助	0.00	与收益相关	0.00
银川人才工作补助资金	0.00	与收益相关	0.00
博士后科研工作（流动）站资助经费	0.00	与收益相关	0.00
风电轴承项目资金摊销	1,326,037.67	与资产相关	1,326,037.67
热处理生产中心建设项目资金摊销	660,840.28	与资产相关	660,840.28
大型特种轴承先进工艺制造技术西部地区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500,000.00
国家级轴承技术研发、检测、试验工程中心建设项目	931,818.18	与资产相关	931,818.18
科技项目补助项目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160,000.00
自治区智能工厂、绿色工厂和数字化车间项目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130,000.00
2019 年自治区科技基础条件建设（企业技术中心）专项资金拨款	0.00	与收益相关	0.00
“人才小高地”建设项目	0.00	与收益相关	0.00
科学技术奖励奖金	0.00	与收益相关	0.00
其他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30,000.00
财政部运费补贴	0.00	与收益相关	0.00
自治区产业信息化专项项目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3,000,000.00
稳岗补贴	736,318.25	与收益相关	736,318.25
2020 年科技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科技技术条件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500,000.00
合计	7,975,014.38		7,975,014.3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西北轴承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进出口贸易	100.00%		设立
宁夏西北轴承物资商贸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贸易销售	100.00%		设立
宁夏西北轴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宁夏西北轴承轨道交通轴承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北轴承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桂林市	桂林市	工业制造	7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	霍尔果斯	商业保理	5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25.00%	1,434,635.94		39,166,965.23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9.00%	1,208,521.32		29,579,641.89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157,391,173.65	2,542,032.56	159,933,206.21	3,212,564.28		3,212,564.28	154,176,665.51	3,135,019.74	157,311,685.25	6,741,557.02		6,741,557.02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61,659,826.30		61,659,826.30	1,293,210.21		1,293,210.21	116,349,352.42		116,349,352.42	58,449,106.38		58,449,106.3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12,939,087.64	5,738,543.78	5,738,543.78	-1,409,480.27	23,513,642.97	9,774,379.83	9,774,379.83	16,971,775.38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792,452.83	2,466,370.05	2,466,370.05	-4.78	9,584,905.66	-22,723,210.60	-22,723,210.60	-11.87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轴承销售	49.00%		权益法核算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轴承销售	45.00%		权益法核算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轴承销售	45.00%		权益法核算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轴承销售	40.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6,118,197.24	14,433,578.53	15,152,981.70	18,512,660.67	17,723,271.75	14,433,578.53	15,391,034.40	12,268,140.07
非流动资产	177,967.93	98,647.50	8,440.00	226,083.92	264,126.33	98,647.50	8,440.00	274,220.43
资产合计	16,296,165.17	14,532,226.03	15,161,421.70	18,738,744.59	17,987,398.08	14,532,226.03	15,399,474.40	12,542,360.50
流动负债	25,187,467.98	24,969,398.64	17,446,730.25	21,537,502.70	24,356,947.90	24,969,398.64	17,736,442.54	15,264,282.65
负债合计	25,187,467.98	24,969,398.64	17,446,730.25	21,537,502.70	24,356,947.90	24,969,398.64	17,736,442.54	15,264,282.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891,302.81	-10,437,172.61	-2,285,308.55	-2,798,758.11	-6,369,549.82	-10,437,172.61	-2,336,968.14	-2,721,922.1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356,738.38	-4,696,727.67	-1,028,388.85	-1,119,503.24	-3,121,079.41	-4,696,727.67	-1,051,635.66	-1,088,768.8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5,000.00	225,000.00	225,000.00	200,000.00	245,000.00	225,000.00	225,000.00	200,000.00
营业收入	5,933,509.67	0.00	1,855,914.71	12,002,331.73	9,585,364.93	0.00	4,618,482.08	13,659,106.98
净利润	-2,521,752.99	0.00	67,296.89	-76,835.96	-1,323,010.78	-37,182.10	577,025.07	-323,577.24
综合收益总额	-2,521,752.99	0.00	67,296.89	-76,835.96	-1,323,010.78	-37,182.10	577,025.07	-323,577.24

其他说明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6,632,500.00	-2,521,752.99	-9,154,252.99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0,712,200.00	0.00	-10,712,200.00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612,000.00	67,296.89	-2,544,703.11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3,023,700.00	-76,835.96	-3,100,535.96

其他说明

联营企业向公司转移资金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相关项目。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无。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3) 其他风险

公司主要为石油、冶金、矿山等行业的大型机械提供配套和维修的轴承产品，所处行业与宏观经济呈高度正相关关系。如果宏观经济发展态势良好，基础设施投资加大，会刺激轴承行业发展。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基础设施投资缩减，将影响轴承行业的发展和公司轴承产品的市场需求，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严重影响。公司将在轴承产品种类上，不断向高附加值的轨道交通（地铁）轴承、铁路货车轴承，机床及电机轴承转移；在产业发展方向上，不断向军工、高端制造产业靠近。

2.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

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并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银川市	工业制造	233,628.75 万元	34.69%	0.00%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广场东路 219 号	投资及相关业务	3,000,000 万元	29.08%	29.0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因公司第一大股东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出具《关于放弃表决权的承诺函》（对应398,415,924股），自重整投资人获得转增股票登记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承诺函生效之日满36个月或承诺方及其一致行动人/关联方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低于10之日；鉴于上述事实，宁国运拥有宝塔实业实际控制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宁夏宝塔化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石化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石化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宝塔国际石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宝塔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宝塔宇结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银川宝塔石油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宝塔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宝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东南方宝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矿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新疆奎山宝塔石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北西北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宁夏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煤炭勘察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运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共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高铁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国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864.00		否	1,304.12
宁夏宝塔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否	40,917.24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5,751,941.78		否	6,086,483.96
湖北西北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828,948.46		否	2,032,603.78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否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9,480.00		否	1,291.29
合计		6,637,234.24			8,162,600.3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84,050.92	2,663,701.27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8,503,770.97	9,565,668.53
湖北西北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3,146,230.39	4,023,230.89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16,456.98	5,012,002.47
合计		15,750,509.27	21,264,603.1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孙珩超、金丽萍	39,779,442.11	2019年09月18日	2026年12月31日	否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孙珩超	34,000,000.00	2015年12月25日	2026年12月31日	否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孙珩超、西部（银川）担保有限公司	89,943,714.53	2016年07月12日	2026年12月31日	否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孙珩超、宁夏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79,863,833.32	2016年07月12日	2026年12月3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493,223.00	2,927,3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珠海宝塔石化有限公司			152,000.00	152,000.00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5,641,931.65	711,316.73	4,290,528.03	1,994,873.44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3,411,141.72	23,411,141.72	23,411,141.72	23,411,141.72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6,060,314.39	11,168,354.39	15,861,740.17	12,579,402.17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7,784,373.57	10,832,086.26	16,581,484.32	4,830,784.32
	新疆奎山宝塔石化有限公司	1,229,518.41	1,229,518.41	1,229,518.41	1,211,518.41
	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41,118.00	41,118.00	41,118.00	41,118.00

	湖北西北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7,787,563.86	2,848,056.11
合 计		64,168,397.74	47,393,535.51	69,355,094.51	47,068,894.17
预付款项	宁夏宝塔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2,700.94		
合 计			2,700.9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宝塔国际石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386,595.13
	宁夏宝塔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文昌路加油加气站	4,540.61	4,540.61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3,401.41	63,401.41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82,850.50	282,850.50
	合 计	350,792.52	2,737,387.65
预收账款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53,896.71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424,360.80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82,034.23	832,921.79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50,575.68
	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764,404.61
	合 计	82,034.23	2,726,159.59
其他应付款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注)	53,069,866.67	55,458,133.34
	新疆奎山宝塔石化有限公司		512,930.49
	合 计	53,069,866.67	55,971,063.83

7、其他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董事长变更

根据本公司于2021年1月8日的第一次董事会决议，同意选举陈志磊先生为董事长，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1年3月3日办理完成。

3、职工安置事项

根据2020年11月12日职代会通过《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安置方案》，2020年度计提职工安置费24,994,770.50元。截至2021年4月21日，已支付职工安置费23,427,496.50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3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3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机械配件业务报告分部、军工业务报告分部、其他业务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主营业务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轴承、消磁电源柜及修理服务、商业保理。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

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机械配件业务分部	军工业务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90,886,359.56	12,939,087.64	4,792,452.83	-113,734,264.67	194,883,635.36
营业成本	311,074,314.24	5,534,950.30	2,611,733.33	-116,109,350.84	203,111,647.03
资产总额	1,862,719,689.25	159,933,206.21	61,659,826.30	-498,358,184.53	1,585,954,537.23
负债总额	788,277,833.68	3,265,345.28	1,293,210.21	-205,552,728.07	587,283,661.10
利润总额	71,822,020.10	6,933,582.51	2,466,370.05	-64,609,504.58	16,612,468.08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2,334,335.81	63.21%	131,534,305.81	68.39%	60,800,030.00	172,235,650.83	52.05%	126,476,441.63	73.43%	45,759,209.2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	189,193,167.14	62.18%	128,393,137.14	67.86%	60,800,030.00	170,496,249.18	51.52%	124,737,039.98	73.16%	45,759,209.20
单项金额不重大	3,141,168.67	1.03%	3,141,168.67	100.00%		1,739,401.65	0.53%	1,739,401.6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937,323.55	36.79%	17,809,991.68	15.91%	94,127,331.87	158,677,052.50	47.95%	15,689,674.64	9.89%	142,987,377.86
其中：										
账龄组合 A	39,737,385.59	13.06%	17,809,991.68	44.82%	21,927,393.91	54,155,481.68	16.37%	15,689,674.64	28.97%	38,465,807.0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B	72,199,937.96	23.73%			72,199,937.96	104,521,570.82	31.59%			104,521,570.82
合计	304,271,659.36		149,344,297.49		154,927,361.87	330,912,703.33		142,166,116.27		188,746,587.0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年末单项金额重大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郑州销售分公司	28,027,025.49	28,027,025.49	100.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3,411,141.72	23,411,141.72	100.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成都西北轴承机电有限公司	18,248,459.08	7,487,349.08	41.03%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7,659,876.37	10,827,106.37	61.31%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6,060,314.39	11,168,354.39	69.54%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广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3,428,157.97	10,500,847.97	78.2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甘肃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1,794,404.29	2,987,584.29	25.33%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湖北西北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9,355,743.35	6,325,833.35	67.61%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杭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9,354,453.23	1,538,303.23	16.44%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销售分公司	8,079,533.30	8,079,533.30	100.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上海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7,584,770.47	743,670.47	9.8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宁夏天马滚动物体制造有限公司	7,358,897.82	7,358,897.82	100.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5,681,584.24	693,124.24	12.2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天津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5,098,681.01	1,194,241.01	23.42%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福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4,907,298.89	4,907,298.89	100.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宁夏金环轴承制造有限公司	3,142,825.52	3,142,825.52	100.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合计	189,193,167.14	128,393,137.14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淄博凯景镀锌薄板有限公司	2,484,348.15	2,484,348.15	100.00%	公司破产
重庆奇佳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656,820.52	656,820.52	100.00%	公司破产
合计	3,141,168.67	3,141,168.67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748,652.91	549,946.11	4.00%
1 至 2 年	5,136,266.39	308,175.98	6.00%
2 至 3 年	1,450,463.07	145,046.31	10.00%
3 至 4 年	3,243,974.93	648,794.99	20.00%
4 至 5 年	3,536,569.05	3,536,569.05	100.00%
5 年以上	12,621,459.24	12,621,459.24	100.00%
合计	39,737,385.59	17,809,991.68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7,345,855.83
1 至 2 年	36,036,831.90
2 至 3 年	23,624,701.31
3 年以上	97,264,270.32
3 至 4 年	25,031,454.65
4 至 5 年	14,591,682.16
5 年以上	57,641,133.51
合计	304,271,659.3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7,178,181.22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北轴承有限公司	42,041,811.81	13.82%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销售分公司	28,027,025.49	9.21%	28,027,025.49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3,411,141.72	7.69%	23,411,141.72
宁夏西北轴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8,813,820.42	6.18%	
成都西北轴承机电有限公司	18,248,459.08	6.00%	7,487,349.08
合计	130,542,258.52	42.9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6,097,523.34	43,423,846.45
合计	46,097,523.34	43,423,846.4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材料、设备、加工费	22,922,507.23	19,142,810.22
押金及保证金	1,131,183.94	1,351,639.00
备用金	693,037.90	951,982.05
往来款	46,177,502.65	45,453,418.62
其他	1,849,163.32	1,591,528.89
合计	72,773,395.04	68,491,378.7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806,279.82		10,261,252.51	25,067,532.33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889,125.41	1,889,125.41
本期转回	280,786.04			280,786.04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525,493.78		12,150,377.92	26,675,871.7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423,450.91

1 至 2 年	4,282,001.20
2 至 3 年	10,207,545.97
3 年以上	47,860,396.96
3 至 4 年	4,193,998.28
4 至 5 年	10,008,947.07
5 年以上	33,657,451.61
合计	72,773,395.0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08,339.3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往来款	28,191,969.58	1-5 年	38.74%	
宁夏西北轴承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往来款	8,768,887.93	1 年以内，1-2 年	12.05%	
宁夏天马滚动体制造有限公司	往来款	5,753,760.14	2-3 年	7.91%	5,753,760.14
大连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	往来款	5,000,000.00	2-3 年	6.87%	5,000,000.00
东北特钢集团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760,681.77	3-4 年	5.17%	3,760,681.77
合计	--	51,475,299.42	--	70.74%	14,514,441.91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0,523,963.45	2,000,000.00	448,523,963.45	466,523,963.45	2,000,000.00	464,523,963.4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95,000.00	895,000.00	0.00	895,000.00	895,000.00	0.00
合计	451,418,963.45	2,895,000.00	448,523,963.45	467,418,963.45	2,895,000.00	464,523,963.4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夏西北轴承物资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宁夏西北轨道交通轴承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宁夏西北轴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8,023,963.45					8,023,963.45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322,500,000.00					322,500,000.00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西北轴承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中投新兴(银川)新技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0.00	
合计	464,523,963.45		16,000,000.00			448,523,963.45	2,000,000.00

	5							
--	---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0.00									0.00	0.00
小计	0.00									0.00	0.00
二、联营企业											
宁夏西北 轴承销售 有限公司										0.00	245,000.0 0
北京宁银 西北轴承 销售有限 公司										0.00	225,000.0 0
新疆宁银 西北轴承 销售有限 公司										0.00	225,000.0 0
南京西北 轴承销售 有限责任 公司										0.00	200,000.0 0
小计										0.00	895,000.0 0
合计	0.00									0.00	895,000.0 0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4,993,143.02	172,492,650.72	183,369,863.71	173,153,962.13
其他业务	13,906,182.47	18,962,875.53	17,540,793.53	53,956,977.70
合计	168,899,325.49	191,455,526.25	200,910,657.24	227,110,939.83

收入相关信息：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02,085,346.00 元，其中，102,085,346.00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580,336.79	
债务重组利得	240,183,587.37	
合计	243,763,924.16	

6、其他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48,431.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48,696.13	
债务重组损益	240,183,587.37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38,347,603.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039,166.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26,426.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84,371.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023.34	
合计	226,447,594.6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7%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22%	-0.19	-0.1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上述文件原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供股东查阅。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志磊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